

公司代码：688323

公司简称：瑞华泰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汤昌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泽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按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股本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2,60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41%，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公司自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瑞华泰	指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瑞华泰	指	嘉兴瑞华泰薄膜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兴航瑞	指	嘉兴航瑞后勤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金门	指	上海金门量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嘉兴金门	指	嘉兴金门量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上海金门的全资子公司
航科新世纪	指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国投高科	指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泰巨科技	指	深圳泰巨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升创业	指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达科	指	宁波达科睿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翼壹号	指	深圳市华翼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升承业	指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泰达	指	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
中科院化学所	指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杜邦	指	DuPontdeNemours,Inc. (NYSE:DD)
钟渊化学	指	KENKACORPORATION(4118.T)
PIAM	指	PIAdvancedMaterialsCo.,Ltd.(178920.KS)
KOLON	指	KolonIndustries,Inc.(120110.KS)
庞巴迪	指	BombardierInc.(BBD-B.TO)
艾利丹尼森	指	AveryDennisonCorporation(NYSE:AVY)
德莎	指	德莎（苏州）胶带技术有限公司，系 tesaSE 的子公司
宝力昂尼	指	Polyonics,Inc.
生益科技	指	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183.SH）
联茂	指	广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碳元科技	指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133.SH）
日东电工	指	日东电工（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日东电工（上海松江）有限公司，系日东电工株式会社（6988.T）的子公司
ABB	指	ABB Ltd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PI	指	聚酰亚胺，英文名 Polyimide，简称 PI，指分子结构中含有酰亚胺基团的高分子化合物，是三大先进高分子材料之一
PI 薄膜	指	聚酰亚胺薄膜，英文名 PolyimideFilm，简称 PI 薄膜，系聚酰亚胺的一

		种产品形式
PI 树脂	指	聚酰亚胺树脂，简称 PI 树脂（俗称：浆料），呈液态形式，系聚酰亚胺的一种产品形式，本文主要指用于柔性 OLED 显示领域
CPI 薄膜	指	透明聚酰亚胺薄膜，英文名 ColorlessPolyimideFilm，简称 CPI 薄膜，系一种无色透明的 PI 薄膜
高分子	指	高分子化合物，又叫大分子，一般指相对分子质量高达几千到几百万的化合物
PMDA	指	均苯四甲酸二酐，英文名 Pyromelliticdianhydride，简称 PMDA，系一种 PI 薄膜制造中使用的化学物质
ODA	指	二氨基二苯醚，英文名 4,4'-Diaminodiphenylether，简称 ODA，系一种 PI 薄膜制造中使用的一种化学物质
PCB	指	印制线路板，英文名 PrintedCircuitBoard，简称 PCB，有柔性、刚性等类别
FPC	指	柔性印制线路板，又称可挠曲性线路板，英文名 FlexCircuitBoard，简称 FPC，用柔性绝缘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
FCCL	指	柔性覆铜板，又称挠性覆铜板，在聚酯薄膜或聚酰亚胺薄膜等挠性绝缘材料的单面或双面，通过一定的工艺处理，与铜箔粘接在一起所形成的覆铜板，系生产 FPC 的基材
MAM	指	聚酰亚胺复合铝箔产品，金属铝与聚酰亚胺制成的复合薄膜
COF	指	将芯片直接封装在挠性印制电路板上的新型封装工艺，该等工艺所采用的印制线路板被称为 COF 封装基板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英文名 OrganicLight-Emitting Display，简称 OLED，具有自发光的特性，采用非常薄的有机材料涂层和玻璃基板，当电流通过时，有机材料就会发光
PAA	指	聚酰胺酸，英文名 Polyamicacid，简称 PAA，分子结构中含有重复酰胺和羧基基团的一类化合物，系聚酰亚胺前驱体
DMAc	指	二甲基乙酰胺，英文名 Dimethylacetamide，简称 DMAc，系 PI 薄膜制造中使用的一种溶剂
DMF	指	二甲基甲酰胺，英文名 N,N-Dimethylformamide，简称 DMF，系 PI 薄膜制造中使用的一种溶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华泰
公司的外文名称	RAYITEK HI-TECH FILM COMPANY LTD., SHENZHE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AYITE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汤昌丹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华美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华美工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5
公司网址	www.rayitek.com
电子信箱	ir@rayitek.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泽华	柳南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华美工业园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华美工业园
电话	0755-29712290	0755-29712290
传真	0755-29712229	0755-29712229
电子信箱	ir@rayitek.cn	ir@rayitek.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日报》(www.zqrb.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华泰	68832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凡章、王金云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34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振国、王攀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4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01,711,595.69	318,815,848.56	-5.36	350,161,59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74,082.10	56,050,404.79	-30.64	58,536,67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91,277.51	50,929,456.68	-42.68	44,079,43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20,784.12	78,383,334.26	14.59	90,268,599.4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562,641.72	881,965,321.67	16.96	607,595,860.27
总资产	2,316,606,578.30	1,746,480,857.12	32.64	1,160,790,503.2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35.29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35.29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16	0.31	-48.39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7.18	减少3.02个百分点	1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3.13	6.52	减少3.39个百分点	7.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96	8.34	增加0.62个百分点	6.6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分别下降30.64%、42.68%，主要系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影响，消费电子市场智能手机应用需求收窄，热控PI薄膜受下游终端客户需求下降，该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9.70%；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电力单价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上升，利润下降。

2、2022年末总资产同比增长32.64%，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募投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分别下降35.29%、35.29%和48.39%，主要是净利润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0,787,848.89	81,364,016.62	61,273,852.34	78,285,87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1,757.37	14,773,953.96	8,313,253.65	3,505,11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735,537.84	12,821,971.84	2,472,045.00	2,161,72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3,791.57	38,515,411.89	27,923,454.80	8,798,125.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4,957.32		6,029,742.65	10,789,72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				

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8,400.83			684,906.9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374.51		-4,707.52	-165,048.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230.76	系公司 2020 年销售生产线的质保期限已满，原计提的质保金余额结转当期损益，该项业务非持续性发生，遵照一致性原则，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5,694,948.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7,158.83		904,087.02	2,552,716.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30.92
合计	9,682,804.59		5,120,948.11	14,457,242.0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6,311,953.90	20,277,399.77	3,965,445.87	0.00
合计	16,311,953.90	20,277,399.77	3,965,445.87	0.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秉承“参与全球竞争，赢得业界尊重，肩负社会责任”的企业愿景，始终紧密围绕国家新兴战略产业发展和高技术应用市场的需求，聚焦主业，做强做优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坚持自主研发及创新。2022 年，公司围绕全年经营和发展目标，专注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国际形势日趋复杂、石化材料价格波动等不确定的经营环境下，公司在控制经营风险的同时积极稳健做好主营业务，保证主营产品业务稳步开展，加快新产品应用市场拓展，加强在柔性显示、新能源、集成电路封装、航天应用等领域的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研发投入，按计划实施募投新产能项目建设，坚持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与客户合作共赢原则，实现营业收入 30,171.16 万元，同比下降 5.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7.41 万元，同比下降 30.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9.13 万元，同比下降 42.68%；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影响，消费电子市场智能手机应用需求收窄，热控 PI 薄膜受下游终端客户需求下降，该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9.70%；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电力单价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上升，利润下降。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231,660.66 万元、103,156.26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32.64%、16.96%，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募投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二）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2,704.11 万元，同比增长 1.66%；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8.96%，同比增加 0.62 个百分点。公司按照技术发展路线图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加快在柔性显示、新能源、集成电路封装、航天应用领域的聚酰亚胺材料等产品研制，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进展顺利，基于公司光学级中试产线，具备小批量生产光学等级 CPI 薄膜的能力，同时公司加大对光电应用的系列产品开发；集成电路封装应用的 COF 用 PI 薄膜，与下游应用单位共同技术攻关，已完成多次评价；两项 PI 浆料的开发已经完成实验室工作及评价，同时完成中试产线设计，目前在立项阶段；TPI 柔性基材已完成小样的评价及认证工作，产品将在嘉兴新产线实现量产，空间应用高绝缘 1500mm 幅宽 PI 薄膜进入项目验收阶段。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546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3,000.00 万元。发行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741.56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258.44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51 号）文同意，上述可转债已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科转债”，债券代码“118018”。根据相关规定及《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瑞科转债”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30.98 元/股，转股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2028 年 8 月 17 日。

（四）募投项目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坚持“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的项目建设管理原则，克服异常天气等影响，嘉兴瑞华泰 1600 吨募投项目的各项建设进度按计划实施，目前厂房建设工程已基本完成，4 条主生产线和各工厂系统主体安装工作基本完成，各单项工程进入检查阶段，110KV 变电站已通电，各公辅设施和生产线于报告期末开始进入单机调试阶段，另外 2 条主生产线正在安装中。

（五）人才建设

公司定位为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为核心的材料科学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程和应用技术能力建设，持续保持多专业各层次的技术人员的引进力度，2022 年技术人员较 2021 年增加 21.92%。除技术能力建设外，公司一直注重生产、经营管理团队的培养，通过基层培养和人才引进，推动管理和经营能力再提升计划，保持团队的稳定，持续增加对人力资源和技术能力建设的投入。

（六）信息披露及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上证 e 互动、电话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交易防范，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和防范内幕交易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定期作出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及教育，敦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严格遵守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高性能 PI 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电工 PI 薄膜等，其中多款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获得西门子、庞巴迪、中国中车、艾利丹尼森、德莎、宝力昂尼、生益科技、联茂、碳元科技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广泛应用于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领域。

公司秉承“参与全球竞争，赢得业界尊重，肩负社会责任”的企业愿景，始终紧密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及相关产业政策，十多年来坚持自主研发及创新，掌握了配方、工艺及装备等完整的高性能 PI 薄膜制备核心技术，已成为全球高性能 PI 薄膜产品种类最丰富的供应商之一，打破了杜邦等国外厂商对国内高性能 PI 薄膜行业的技术封锁与市场垄断，跨入全球竞争的行列，用实际行动践行企业愿景与行业使命，推动高性能 PI 薄膜行业的国产化替代，为下游多个高技术领域的发展奠定基础。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量产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和电工 PI 薄膜三大系列；航天航空用 MAM 产品为小批量销售产品；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为样品销售。

(1) 热控 PI 薄膜

公司的热控 PI 薄膜主要为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 PI 薄膜，用于高导热石墨膜的制备，最终应用于消费电子等领域。面内取向度和易于石墨化是决定该产品竞争力的主要特性。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 PI 薄膜经碳化、石墨化后，形成高导热石墨膜，再经压延、贴合、模切等工序后装入电子产品。

公司的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 PI 薄膜因具备较高的面内取向度，易于石墨化，适合整卷烧制，下游制程加工性能突出，制成高导热石墨膜后在柔韧性、耐折性等方面具有优势，进入下游知名石墨导热材料制造商的供应链。该产品属于“中国制造 2025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目录（2017 年版）”。

(2) 电子 PI 薄膜

公司的电子 PI 薄膜主要包含两类：电子基材用 PI 薄膜和电子印刷用 PI 薄膜。

电子基材用 PI 薄膜主要用于 FPC 的制备，最终应用于消费电子、5G 通信、汽车电子等领域，尺寸稳定性是决定该产品竞争力的主要特性。电子基材用 PI 薄膜作为绝缘基膜与铜箔贴合构成 FCCL 的基板部分，也可作为覆盖膜贴覆于 FPC 表面，用于保护线路免受破坏与氧化。公司的电子 PI 薄膜具备良好的尺寸稳定性，兼具良好的介电性能，可达到 5 微米和 7.5 微米的超薄规格（3 微米规格产品已进入终端客户小批量应用），黑色电子 PI 薄膜具备低透光率等良好的遮盖性能。公司已进入生益科技、联茂等知名厂商的供应体系。

电子印刷用 PI 薄膜制作成的电子标签主要贴覆于 PCB 等产品的表面，对其进行序列化标识，追溯生产全过程，帮助识别缺陷，最终应用于消费电子、5G 通信、汽车电子等领域。该产品的关键特性为良好的粘结适应性。公司的电子印刷用 PI 薄膜具备优良的涂覆适应性，兼具尺寸稳定性、耐高温和耐化学性等特性，已进入日东电工、艾利丹尼森、宝力昂尼、德莎等全球知名标签企业的供应链。

(3) 电工 PI 薄膜

电工 PI 薄膜的主要功能为绝缘，主要用于电磁线绕包材料及大功率电机、变压器的匝间/层间绝缘。公司的电工 PI 薄膜主要为耐电晕 PI 薄膜，此外还有少量配套 C 级电工 PI 薄膜。

耐电晕 PI 薄膜主要用于变频电机、发电机等的高等级绝缘系统，最终应用于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等领域，保护绝缘系统免遭变频电机运行时局部放电导致的损坏，提高电机长期运行的可靠性，保障高速列车的运行安全性，实现风电设备长寿命免维护。耐电晕特性是决定耐电晕 PI 薄膜竞争力的主要特性。公司自主研发的耐电晕 PI 薄膜具备优异的耐电晕性能，自 2014 年起，公司陆续通过西门子、庞巴迪、ABB、中国中车的产品认证，打破杜邦长期在该领域的全球垄断。

（4）航天航空用 PI 薄膜

PI 薄膜因其优异的耐高低温、耐辐照等特点，可在各种极端空间环境维持性能稳定性，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领域。公司的航天航空用 MAM 产品系依托自主研发的 PI 复合薄膜生产技术制成，具有良好的尺寸稳定性与高温密封性能。该产品目前供应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应用于我国运载火箭，填补了国内空白。

（5）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

CPI 薄膜可用于屏幕盖板等柔性显示结构部件，最终应用于折叠屏手机等柔性显示电子产品，其中透光率、耐弯折次数、材质刚性为关键特性。CPI 薄膜的技术难度很高，目前仅有韩国 KOLON 等极少数日韩企业具备供应能力，国内尚无企业具备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的量产能力。

公司自主掌握 CPI 薄膜制备的核心技术，基于现有生产线于 2018 年成功生产出 CPI 薄膜，该等产品的光学性能和力学性能优异，可折叠次数超过 20 万次，关键性能通过国内终端品牌厂商的评测，已实现样品销售，用于终端品牌厂商及其配套供应商的产品测试；公司正在研发的柔性 OLED 用 CPI 薄膜项目光学级产线正处于工艺优化提升阶段，在 CPI 专用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可实现 CPI 薄膜产品在折叠屏手机等柔性显示电子产品领域的应用，有望填补该领域的国内空白。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性能 PI 薄膜，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等领域。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不断开发新产品，采购原材料后进行产品生产，实行以销定产和需求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及“以直销为主、代理商为辅”的销售模式，通过向下游生产企业或代理商销售的方式实现盈利。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 PI 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C29），细分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下的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C29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为 C29）。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产品属于新材料产业之前沿新材料中的聚酰亚胺纳米塑料薄膜。

（2）行业发展阶段及特点

PI 薄膜具有优良的力学性能、介电性能、化学稳定性以及很高的耐辐照、耐腐蚀、耐高低温性能，是目前世界上性能最好的超级工程高分子材料之一，被誉为“黄金薄膜”，与碳纤维、芳纶纤维并称为制约我国发展高技术产业的三大瓶颈性关键高分子材料之一。PI 薄膜的商业化进程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最早应用于电工绝缘领域，随着 PI 领域研究深入和技术升级，PI 薄膜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20 世纪七八十年代，PI 薄膜的商业化应用拓展至电子领域；21 世纪起，PI 薄膜的更多应用领域衍生，如用作高导热石墨的前驱体材料、柔性显示盖板材料等，韩国和中国等国家抓住产业转移的机遇，高端制造业迅速发展，PI 薄膜行业随之兴起。

我国 PI 薄膜的产业化进程发展较缓慢，依靠自主研发，在传统电工绝缘领域形成了较强的产业能力，但在高端电工绝缘、电子等其他应用领域的产业化能力较弱，存在新产品种类不足、产品性能不稳定等情形，自主掌握高性能 PI 薄膜完整制备技术的企业较少。高性能 PI 薄膜作为影响我国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的“卡脖子”材料，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且国产化需求较迫切。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多品类高性能 PI 薄膜专业制造商，掌握自主核心技术，顺应产业发展需求，发展前景良好。

（3）主要技术门槛

高性能 PI 薄膜的制备技术复杂，需对 PAA 树脂配方进行设计，通过精确控制流涎热风干燥过程，获得厚度均匀的 PAA 凝胶膜，再以定向拉伸伴随亚胺化过程制得，集成全自动控制系统提高生产控制水平。高端应用的高性能 PI 薄膜除应用于高端电气绝缘，还满足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多个领域的应用要求。

完整的高性能 PI 薄膜制备技术主要包括配方、工艺及装备三方面的核心技术，配方、工艺、装备是一个有机整体，三者缺一不可。若仅仅在某个方面具有突出能力，通常难以实现高性能 PI 薄膜的制备并不断开发新产品品类。公司的技术优势是从研发到工艺的技术优势、从工艺到装备的技术优势共同构成的。同时公司具备从树脂合成到后处理的全套生产设备的自主设计能力，突破了我国高性能 PI 薄膜产业化的技术瓶颈，根据自主开发的技术工艺要求，自行设计非标专用设备，进行定制化采购，实现了主要设备使用和运行的自主可控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 18 年的技术研发，成为国内少数掌握配方、工艺及装备等整套核心技术的高性能 PI 薄膜制造商。公司成功开发了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电工 PI 薄膜、航天航空用 PI 薄膜等系列产品，已成为全球高性能 PI 薄膜产品种类最丰富的供应商之一，同时也是国内规模最大、产线最多的高性能 PI 薄膜专业制造商，打破了杜邦等国外厂商对国内高性能 PI 薄膜行业的技术封锁与垄断，跨入全球竞争的行列。公司开发的多款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获得西门子、庞巴迪、中国中车、艾利丹尼森、德莎、宝力昂尼、生益科技、联茂、碳元科技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

公司两项产品列入“中国制造 2025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目录（2017 年版）”，双向拉伸 PI 薄膜产品荣获 2012 年中国新材料产业博览会金奖，无色 PI 薄膜产品荣获 2014 年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金奖。

2022 年公司获得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应用领域催生新的高性能特点及功能性产品种类

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PI 薄膜）产品未来主要向高性能、多功能方向发展，从耐高温绝缘介质应用，到耐环境、超低温、高导热、超薄、结构支持、透光性等功能性应用需求越来越广泛，尤其适合下游特种制程工艺、易于加工等特性也逐渐成为新产品竞争力的主要特性。公司已具有研发、工艺和装备技术的产业工程化能力，可更短周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目前公司涉及的产品市场不断在发展和增长：

①热控 PI 薄膜

PI 薄膜可石墨化应用技术发展，随着电子产品功耗提高、快速充电技术对散热性能要求更高的市场需求驱动，同时随着柔性显示器市场发展，散热用石墨膜在保持散热要求情况下，又增加对耐弯折的技术性能，提高导热、导通性和耐弯折性能，对 PI 薄膜本身结构变化和厚度提高又带来了新的市场应用增加空间，PI 薄膜的易石墨化、适合整卷烧制、工艺节能等工艺适宜性能日益重要，市场需求也在不断增长。

②电子 PI 薄膜

电子应用 PI 薄膜的高性能综合要求较高，包括高尺寸稳定性、高模量、低介电常数、低 CTE、TPI、低吸湿性、超薄、高导热等，需要满足新型智能手机、可穿戴产品的支持结构、绝缘保护和柔性线路应用的多种需求，也需要适合软硬结合线路基板、三层法工艺柔性覆铜箔板、二层法工艺柔性覆铜箔板、溅射纳米级金属等封装基板的生产工艺，随着电子产品更新换代，智能化、高速通讯、高速运行、轻薄化、柔性可穿戴、AI 应用等不断发展的新技术应用驱动，电子基材市场对高性能、功能化的 PI 薄膜产品市场发展带来持续增长的空间。

③电工 PI 薄膜

电工绝缘领域的高性能化主要体现为耐电晕、高寿命、耐环境等，满足电气产品长寿命运行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在稳步增长的高速轨道交通应用的牵引变频电机耐电晕绕包扁线、大功率风力发电机长寿命绕包扁线应用市场基础上，加快开发在新能源汽车领域高绝缘 PI 薄膜作为动力驱动电机导线的绕包绝缘材料，以提高电机输出功率、安全性和节能性。

④航天航空用 PI 薄膜

随着新型航天器如太阳帆、空间太阳能电站、充气式卫星以及长寿命卫星等的应用增加，抗氧原子特性、耐环境、透光性、轻薄性、大幅宽等成为航天航空用 PI 薄膜的发展方向，随着国家在航天航空领域的战略发展，突破国外技术垄断和封锁，应用需求和迫切性不断增加。

⑤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

CPI 薄膜是 PI 应用发展的一款新型功能性薄膜，主要体现在高透光率、耐弯折、较好的力学性能等方面，又需要满足下游高温加工制程中的耐色变，据公开报道，近年来，市场上推出 HuaweiMate X、Moto Razr、Huawei Mate Xs、Moto Razr 5G、Thinkpad X1 Fold、Huawei Mate X2、Xiaomi MiX Fold、Huawei P50、荣耀 Magic V、Huawei Mate Xs2、Moto Razr 2022 等多款折叠智能手机及手提电脑采用 CPI 作为可折叠显示屏盖板薄膜，开启可折叠、柔性功能的电子显示产品的多场景应用，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作为显示器的盖板具有耐弯折、低碎裂风险、可卷对卷加工、满足大尺寸屏幕可折叠、绕曲和安全等优良特性，随着 OLED 等显示器产效逐渐提升、大尺寸显示产品逐渐成熟，柔性显示用的 CPI 市场需求和渗透率空间将极大提高。

(2) 产品种类丰富的企业占据优势

随着高性能 PI 薄膜应用领域的需求发展，拥有多条生产线、掌握多种工艺路线的企业具备更强的多品种、多系列的生产适应能力，可更加快速高效地将新产品投入量产，不断丰富产品系列种类，满足多领域应用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市场占有率和竞争能力。

(3) 国产化趋势增强, 市场空间广阔

PI 薄膜因其优异的物理性能、化学性能等，广泛应用于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多个领域。随着共聚改性、杂化分散等新工艺技术的运用，通过配方设计、生产工艺的不断研发和装备水平的提升，PI 薄膜可衍生出更多满足国内新兴市场需求、有竞争性、与客户共利共赢的产品。

国内 PI 薄膜行业的整体水平与国外存在差距，高性能 PI 薄膜市场主要被美国杜邦、日本钟渊化学、韩国 PIAM、日本宇部等少数国外厂商所占有，产品严重依赖进口，影响我国高技术产业链安全，同时需要支付高昂成本。加快推进关键材料国产化，高性能 PI 薄膜进口替代的市场空间可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核心技术体系，在加快推进关键材料国产化政策和市场环境支持下，国产化替代有着非常广阔的市场机遇。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高性能 PI 薄膜领域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创新，致力于打破国外巨头的技术封锁和垄断。公司的核心技术系围绕高性能 PI 薄膜制备的整套技术，主要包含配方设计、生产工艺、装备技术三个方面，均来源于公司的自主研发；公司建立了完整的 PI 薄膜研发和产业化核心技术体系，成功进入高端应用市场，耐电晕电工 PI 薄膜、超薄电子 PI 薄膜、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热控 PI 薄膜等多项产品实现进口替代，与国外巨头形成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各项核心技术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特点及技术优势	应用产品	应用阶段	技术来源
1	聚酰亚胺分子结构配方设计技术	对PI主体的分子结构进行设计，并应用合适的纳米级超细粉体分散技术等，实现产品设计性能，配方设计通过在PMDA或ODA单体结构中引入某些特定基团或者结构来实现PI薄膜的高性能要求。	(1) 可根据对产品性能的目标要求，自行对聚酰亚胺的主体分子结构进行设计，并通过纳米填料改性等，实现预期的光学性能、电学性能、力学性能、热学性能、结构性能及表面性质等； (2) 积累了大量实验室研究数据，掌握实验室数据与生产线工艺参数的对应关系，有利于缩短新产品研发周期； (3) 自主开发了多个系列多款产品的配方，成为产品种类最丰富的高性能PI薄膜供应商之一。	PI薄膜	大规模应用	自主研发

2	PAA树脂合成工艺技术	精准控制温度等反应条件，控制树脂粘度，通过多种技术和方法确保填料在溶剂中均匀分散，在溶剂中将主要单体聚合形成PAA树脂。	<p>(1) PAA树脂合成集成共聚、分散和杂化等技术，针对高粘度树脂的合成控制和稳定输送工艺，实现多批PAA树脂具稳定性、一致性；</p> <p>(2) 合成高质量的PAA树脂，并根据不同产品的性能要求及工艺特点，添加其他单体和填料，实现对树脂粘度等的精准控制；</p> <p>(3) 自主研发的杂化技术和自动化投料系统，可实现合成的纳米级均匀分散及精确自控计量，实现树脂的合成批次质量稳定性，保障一致性供料给制膜工序。</p>	PI薄膜	大规模应用	自主研发
3	PI薄膜制造工艺技术	高度集成精密溶液流涎铸片、流涎铸片剥离成膜、薄膜双向拉伸、亚胺化、后处理等多个环节的工艺技术，同时还需实现厚度控制、张力控制等系统高精度的连续运行工艺协同控制。	<p>(1) 通过试验与筛选，掌握精密溶液流涎热风干燥技术，通过热法和化学法实现定向拉伸和张力控制、收卷等多项工艺技术并实现DCS集成控制；</p> <p>(2) 掌握实验室数据与生产线工艺参数的对应关系，擅长根据配方特性设计工艺参数，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并通过生产过程全程在线监测和控制，实现各区间温度、张力等的精准控制；</p> <p>(3) 具有18年的生产工艺积累及客户工艺验证经验，品质稳定性达到知名客户要求，连续收卷长度可达5,000米以上，厚度偏差可控制在±5%以内，主要产品的关键性能接近国际先进企业。</p>	PI薄膜	大规模应用	自主研发
4	热塑性薄膜制备技术	采用涂布法制备热塑性薄膜、金属与PI的复合薄膜。	<p>(1) 突破钟渊化学在热塑性PI薄膜生产工艺的共挤法专利垄断，创新性地采用涂布法制备热塑性薄膜、金属与PI的复合薄膜；</p> <p>(2) 实现涂布产品的快速固化、低内应力、零刮伤，厚度均匀性保持较高水平。</p>	MAM/TP I	大规模应用/中试阶段	自主研发
5	薄膜后处理技术	亚胺化后的PI薄膜，经过热处理、表面处理 and 分切收卷等后处理工序，制备出PI薄膜产品，后处理是影响PI薄膜质量的重要环节。	后处理技术是PI膜制造过程影响最终产品的重要工序，公司拥有针对PI薄膜特点开发的热处理、表面处理、分切收卷等工艺技术。	PI薄膜	大规模应用	自主研发
6	适用化学法的环境友好型溶剂体系技术	在化学法工艺路线中，采用DMAc溶剂体系，达到环保生产的目标。	替代DMF溶剂体系，实现环境友好型DMAc溶剂，在保障薄膜生产工艺实现同时，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PI薄膜	中试阶段	自主研发
7	非标专用生产线设计及控制集成能力	根据自主开发的技术工艺要求，自行设计非标专用设备，进行全工序的	<p>(1) 拥有可以根据产品及工艺需要，自主设计PI薄膜全工序生产线装备的能力，并掌握全工序控制系统集成技术；</p> <p>(2) 设计设备的最大幅宽已从1200mm提</p>	PI薄膜	大规模应用	自主研发

	控制系统集成，定制化采购生产设备，并自行完成运行调试。	升到1600mm，可满足主流热法和化学法的技术工艺。		用	
--	-----------------------------	----------------------------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专利 4 项，均为发明专利，这些专利主要集中于柔性光电领域的透明 PI 薄膜和超高模量高透光率 PI。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 26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4	23	2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6	6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	4	29	2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041,087.07	26,598,967.99	1.6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7,041,087.07	26,598,967.99	1.6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96	8.34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100 微米超	960.00	146.89	732.67	中试	产品厚度超过	随着电子产品功耗	5G 手

	厚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 PI 薄膜的开发				阶段	100 μm , 制成的石墨膜的导热率: $> 1500\text{W/m}\cdot\text{K}$; 耐弯折性: > 20 万次	的增加和结构设计的升级, 该项目的创新点是用于合成人工石墨的 PI 薄膜的厚度超 100 μm , 使石墨具有更好的导热效率。对标国际先进	机芯片、屏幕等大功率器件的导热、散热
2	柔性 OLED 用 CPI 薄膜的开发	900.00	125.45	697.24	中试阶段	在 50 μm 和 80 μm 的厚度上, 产品特性为: 透光率: $> 89\%$; 模量: $> 6\text{GPa}$; 耐弯折: > 20 万次	公司针对柔性 OLED 屏幕盖板可折叠的应用要求, 开发产品的透光率、黄变等光学性能优异, 具备耐弯折次数高、使用寿命长、抗形变能力好等优点的 CPI 薄膜。对标国际先进	柔性 OLED 显示
3	C 型黑色聚酰亚胺薄膜研究	850.00	142.24	666.82	中试阶段	光泽度 ≤ 25 ; 最小厚度 7 μm ; 模量 $> 3.5\text{GPa}$	目标产品为光泽度 ≤ 25 的黑色低光泽度 PI 膜, 具有遮蔽性好, 光泽度低的特点, 同时具备超薄、高强度及高精度的特点	柔性线路
4	空间应用高绝缘 1500mm 幅宽 PI 薄膜的开发	650.00	155.95	542.52	中试阶段, 少量验证	幅宽 $\geq 1500\text{mm}$; 具备适应空间环境的高绝缘强度、耐高低温、耐辐射等性能	目标产品为耐空间环境、适合飞行器在轨运行高稳定的电源支撑 PI 薄膜。对标国际先进	空间飞行器
5	航天航空用 PI 复合薄膜的开发	650.00	174.72	403.28	小试阶段	模量: $> 3.0\text{GPa}$; 绝缘强度: 180KV/mm; Dk (1KHz): 2.85; Df (1KHz): 0.010	产品具有耐老化、电流过载能力强、耐串弧、耐线间摩擦等优点。是飞机线缆首选包覆材料。对标国际先进	飞机、航天器线缆
6	低 CTE-PI 树脂的研究	980.00	161.71	783.18	中试阶段	热膨胀系数与玻璃 (4ppm/ $^{\circ}\text{C}$) 接近的低 CTEPI 树脂 (浆料)	本项目的研发目标为 4ppm/ $^{\circ}\text{C}$ 的超低 CTE, 技术难度更高, 制得的 PI 树脂具有低 CTE 和高 Tg 的显著特点。对标国际先进	柔性 OLED 显示
7	高性能 PI 粉末的研究	450.00	90.35	337.55	小试阶段	粉体平均粒径 (d_{50}): 10~50 μm	公司利用 PI 薄膜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切边余料, 研究制造聚酰亚胺粉料的设备和工艺技术, 制成不同粒径的聚酰亚胺粉料, 实现回收利用, 实现环保	耐高温工程塑料

							型生产目标, 提高经济效益	
8	透明 T 型薄膜的研究	620.00	130.91	564.22	中试阶段	$b^* < 1.5$ $R_{th} @ 10\mu m < 100$ $Tr > 88\%$ $Haze < 1\%$	公司针对柔性 OLED 触控基材应用要求, 开发产品的透光率、 R_{th} 等光学性能优异, 具备耐弯折次数高、使用寿命长、耐化能力好等优点的 CPI 薄膜。对标国际先进	柔性 OLED 显示
9	透明 B 型树脂的研究	780.00	138.36	532.14	小试阶段	$T_g > 400^\circ C$; 热膨胀系数 $CTE < 20ppm$; 透光率 $Tr > 85\%$	目标产品为耐 $400^\circ C$ 以上高温制程产品、实现新型柔性显示器制造技术发展对柔性显示衬底用透明 PI 树脂的应用需求。对标国际先进	柔性 OLED 显示
10	适用于高频高速传输的 PI 薄膜研究	1,000.00	179.02	414.16	实验室阶段	$Dk(10GHz) \leq 3.0$; $Df(10GHz) \leq 0.0035$	应对 5G 通信对高频高速柔性电子线路板的低介电需求, 研发第二代产品。对标国际先进	5G 通信高频高速线路板
11	新一代折叠盖板用超高模量聚酰亚胺薄膜	1,460.00	247.26	247.26	小试阶段	在 $50\mu m$ 的厚度上, 产品特性为: 透光率: $> 88\%$; 模量: $> 8GPa$; $T_g > 335^\circ C$ 。	本项目的研发目标模量大于 $8GPa$ 的透明 PI 膜, 技术难度更高, 为柔性 OLED 用 CPI 薄膜的第二代产品。对标国际先进	柔性 OLED 显示
12	基于 PI 的涂布印刷柔性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研究	1,090.00	306.09	322.76	实验室阶段	打通 1 英寸、2 英寸、4 英寸的高效率 CPI 柔性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制备工艺, 在小面积基础上, 扩大器件到 $10 \times 10cm^2$ 尺寸	项目利用高耐温 CPI 作为衬底柔性基材, 开展商业化可行的柔性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的制备工艺、制备技术研究	光伏、新能源
合计	/	10,390.00	1,998.95	6,243.80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89	7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82	19.7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86.52	1,329.8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28	20.8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0
本科	55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优势

公司自主掌握高性能 PI 薄膜的核心技术，形成了从专用树脂合成技术到连续双向拉伸薄膜生产技术的完整制备技术，技术优势体现在产品开发、工艺和装备三方面及其高效结合。

(1) 从研发到工艺的技术优势

公司具备高性能 PI 薄膜所需多结构和纳米改性的专用 PAA 树脂配方设计能力，掌握 PI 分子结构设计、配方设计等核心技术，擅长精准把握各类产品的应用特性要求，针对性设计主体分子结构、配方和工艺等，具有不断研发出新型产品配方和实现产业化的实践经验。基于十多年的研究经验，公司积累了大量实验室研究数据，以及实验室数据与生产线工艺参数的对应关系，有利于缩短新产品研发周期。公司自主开发了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电工 PI 薄膜等系列产品，已成为产品种类最丰富的高性能 PI 薄膜供应商之一。

(2) 从工艺到装备的技术优势

公司自行设计非标专用设备以及全产线的控制系统集成技术，深度掌握生产线的运行设计计算、特殊结构设计、工艺控制集成。针对新产品，公司具备针对配方特性、工艺流程和工艺参数设计产线的能力，可自主高效实现新产品开发工艺要求，大大加快产品产业化的效率。

2. 产品优势

(1) 种类多样性优势

基于成熟的配方设计等技术，公司的产品布局覆盖 PI 薄膜的介电材料、功能材料、结构材料三大功能形式，产品种类包含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电工 PI 薄膜、航天航空用 PI 薄膜、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等多个类别，其中多项产品打破国外厂商的市场垄断。在产品种类多样性方面具有较强优势，有利于增强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2) 品质稳定性优势

依托先进的生产工艺水平及生产过程控制能力，包括高精度全自动投料的树脂合成工序、成熟的流涎拉伸工艺技术，以及生产线全程在线监测和控制，公司产品具备优异的品质稳定性，满足西门子、艾利丹尼森、德莎、生益科技、联茂、碳元科技等国际知名企业的高品质要求，厚度偏差可达±5%以内，连续收卷长度可达 5,000 米以上，单位长度的接头数量少，有效满足下游客户的加工制程要求，降低其加工成本。

（3）性价比优势

公司的耐电晕 PI 薄膜等主要产品性能指标与杜邦等国际先进企业相当，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同类产品的竞争者以美国、日本和韩国等企业为主，相较而言，公司在人工等方面的成本具有比较优势；且公司拥有全套生产设备的自主设计能力，通过自行设计和定制化采购非标专用设备，单位产能的设备投资金额得以有效降低，产品成本相应较低。因此，相较于进口产品，公司的性价比优势突出。

（4）契合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的耐电晕 PI 薄膜、电子基材用 PI 薄膜、高导热石墨膜前驱体 PI 薄膜等主要产品均契合高性能化趋势，在耐电晕性、高尺寸稳定性、易石墨化等多方面的关键性能得到下游知名客户的认可；加强柔性显示、新能源、集成电路封装、航天应用、清洁能源等领域的研发，产品布局亦与行业发展趋势一致，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5）国内产能优势及多产线优势

目前深圳公司已实现 9 条产线量产，CPI 专用线进入工艺优化阶段。嘉兴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生产线数量将进一步增加，生产线技术水平也将随着技术经验的积累持续提升，未来拥有产能规模及多条生产线、掌握多种工艺路线的企业具备更强的产业化能力，可更快速高效地将新产品投入量产，从而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拓展下游应用领域，有利于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强综合实力。未来行业的竞争更多基于多系列产品解决方案、新产品产业化效率及多产线、产能保障的竞争。

3. 人才优势

PI 薄膜行业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型特征，高素质的研发人才对于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人才培养，持续推动研发团队技术能力建设，已成功建立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工程技术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主要研发人员拥有 10 年以上经验，能够准确把握客户需求，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前瞻性和针对性地进行产品、技术研发和储备，为公司在新产品开发、产业化实施及前沿技术研究等方面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 质量优势

公司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产品质量优良且性能稳定。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一体化认证，相关产品通过了美国 UL 安全认证，符合 REACH、RoHS 等环保指令要求。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公司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落后于市场需求的风险

高性能 PI 薄膜技术具有专业性强、研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高等特点。公司 PI 薄膜新产品的研发过程中,需要根据不同的应用要求,对 PI 分子结构和配方等进行针对性设计,突出某些性能指标的同时,达到产品综合性能的平衡,且需保证产品配方在现有工艺及设备条件下的可实现性,研发过程复杂,研发周期通常达 2 年以上。若公司未来新产品研发失败,或研发进程未能顺利推进,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未能紧跟市场发展需求,不能持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将导致产品落后于市场需求,并面临市场份额流失的风险;同时,若研发投入未能有效转化为经营业绩,高额的研发支出也将给公司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2、随着新产品拓展,产品结构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量产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和电工 PI 薄膜三大系列;此外还有实现小批量销售的航天航空用 MAM 产品、实现样品销售的柔性显示用 CPI 薄膜等,销售金额小。

随着公司嘉兴项目建成投产,以及其他新产品的开发及拓展,未来柔性显示、新能源等领域新产品的收入占比可能上升,公司存在产品结构变化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 PMDA 和 ODA。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能随原材料涨价而上升,根据测算,当 PMDA 和 ODA 的单价均上涨 10%时,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将下降约 1-3 个百分点。PMDA 和 ODA 供应量和供应价格会受到市场供需关系、国家环保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若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而 PI 薄膜产品的销售价格不能随之上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高性能 PI 薄膜产品,生产流程涉及 PAA 树脂合成、流涎铸片、定向拉伸和亚胺化、高温处理、表面处理和分切收卷等多道工序,需要使用宽幅连续双向拉伸生产线等复杂生产设备。如果因为相关人员操作不慎,或因偶发因素导致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导致公司遭受产品及设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甚至停产,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增债务较多导致的债务偿还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股权融资、银行借款等方式满足资金需求,银行借款较多。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为 3,500.00 万元,长期借款金额为 74,730.00 万元。为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嘉兴瑞华泰于 2020 年 9 月 3 日签署 8 亿元银团贷款合同,以其目前已拥有的土地及未来建成的全部房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同时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等抵押和保证对应的债权到期日为 2028 年 8 月 20 日。如果国家货币政策发生较大变动,或公司未来流动资金不足,未能如期偿还银行借款,或导致抵押权实现,可能给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504.49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384.09 万元,坏账计提比例为 5.12%;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恶化或公司收款措施不力,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高性能 PI 薄膜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近年来,随着新产品和新应用的不断出现,其市场规模也不断增加。但相较于杜邦、钟渊化学、PIAM 等国际知名企业,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抵抗风险的能力弱于该等国外竞争对手。若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该行业,或者现有企业通过降价等方式

争夺市场份额导致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或者因宏观经济等因素导致下游需求减少，且公司未能提升自身市场竞争力，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覆盖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多个领域，下游应用领域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变动较为敏感。如果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动，国内外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分别持有公司 23.38%、11.37%、9.79%的股份，各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差距较小，如果公司未来内部控制制度与公司治理制度未能有效运行，可能出现因股东或董事意见不一致而无法决策的情形，亦可能存在因公司决策效率下降导致错失市场机遇的风险；同时，公司股权相对分散，存在控制权发生变化的可能，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潜在的风险。

2、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难以消化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新增 1,600 吨高性能 PI 薄膜产能，相较公司现有产能的增加幅度较大，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新增产能的规划建立在公司对现有技术水平、产能利用率、品牌效应及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充分论证和审慎决策的基础上，但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若未来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发生技术更新替代、市场开拓不力等不利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新增产能难以消化的风险。

3、可转债相关风险

(1) 可转债的本息兑付风险

若未来公司遇到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营状况及回款情况远低于预期或者其他融资渠道收紧受限等状况，公司的财务状况、资金实力或将恶化故而造成本息兑付压力增大，在上述情况下可转债投资者或将面临部分或全部本金和利息无法兑付的风险。

(2) 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未能转股的风险

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则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3) 资信风险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瑞华泰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公司所处经营环境或自身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的资信评级与本次债券评级状况出现不利变化，进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4) 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信用债券，无特定的资产作为担保品，无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债券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对应担保物补偿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与客户合作共赢原则，加强市场开拓，实现营业收入 30,17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7.4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9.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68%；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8,982.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9%。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稳定。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1,711,595.69	318,815,848.56	-5.36
营业成本	186,062,871.98	175,729,317.44	5.88
销售费用	6,236,125.04	6,196,135.03	0.65
管理费用	37,565,430.91	40,395,557.66	-7.01
财务费用	11,933,086.88	8,941,427.06	33.46
研发费用	27,041,087.07	26,598,967.99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20,784.12	78,383,334.26	1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83,768.58	-425,916,096.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05,437.13	482,344,474.48	3.5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影响，消费电子市场智能手机应用需求收窄，热控 PI 薄膜受下游终端客户需求下降，导致该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9.70%，结合市场情况公司适时加大电工及电子 PI 薄膜市场开拓，该类产品保持平稳小幅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和电力单价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相关品牌宣传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的留抵退税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嘉兴瑞华泰募投项目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124.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26%；主营业务成本 18,606.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3%；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 38.24%，同比减少 6.62 个百分点，主要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影响，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和电力单价上升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01,244,532.77	186,060,393.11	38.24	-5.26	6.13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热控类 PI 薄膜	134,346,588.98	96,511,694.09	28.16	-19.70	-6.22	减少 10.33 个百分点
电子类 PI 薄膜	116,047,407.30	62,194,834.72	46.41	7.39	16.38	减少 4.14 个百分点
电工类 PI 薄膜	43,746,189.67	23,625,454.09	45.99	14.45	40.37	减少 9.97 个百分点
其他 PI 薄膜及加工	7,104,346.82	3,728,410.21	47.52	62.69	75.02	减少 3.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
境内销售	292,914,926.18	180,679,262.60	38.32	-4.17	7.92	减少 6.90 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8,329,606.59	5,381,130.51	35.40	-32.31	-31.78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
直销	262,072,989.57	165,827,056.23	36.72	-7.33	3.79	减少 6.78 个百分点
代销	39,171,543.20	20,233,336.88	48.35	11.39	30.26	减少 7.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影响，消费电子市场智能手机应用需求收窄，热控 PI 薄膜受下游终端客户需求下降，该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9.70%；其他 PI 薄膜收入 710.43 万元，同比增长 62.69%，主要是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新应用的市场拓展，培育新的增长点，但目前该类产品收入所占比重较小，对报告期业绩影响不大；出口方面，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影响，部分国外客户的订单有所减少，境外销售的收入和成本同时下降。

电工类 PI 薄膜、其他 PI 薄膜及加工、代销模式的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40.37%、75.02%、30.26%，主要是该类别产品的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4.45%、62.69%、11.39%，使得对应的营业成本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及电力单价的上涨也导致了成本的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 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 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 减 (%)
高性能 PI 薄膜	吨	789.55	757.33	143.92	-10.54	-7.49	28.84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2 年底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28.84%，主要是由于下半年营业收入下降，库存备货增加所致。2022 年，公司高性能 PI 薄膜产销率为 95.92%。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直接材料	7,702.46	41.40	7,294.63	41.61	5.59	
	直接人工	1,667.09	8.96	1,541.01	8.79	8.18	
	制造费用	5,701.46	30.64	5,508.99	31.42	3.49	
	燃料动力	3,364.92	18.09	2,985.92	17.03	12.69	
	合同履约成本	170.12	0.91	200.37	1.14	-15.1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高性能 PI 薄膜	直接材料	7,502.88	41.15	7,147.67	41.27	4.97	
	直接人工	1,577.76	8.65	1,539.10	8.89	2.51	
	制造费用	5,649.90	30.99	5,476.46	31.62	3.17	
	燃料动力	3,340.17	18.32	2,959.09	17.09	12.88	
	合同履约成本	162.49	0.89	195.57	1.13	-16.92	
其他 PI 薄膜及加工	直接材料	199.57	53.53	146.96	68.99	35.80	
	直接人工	89.33	23.96	1.91	0.90	4,570.93	
	制造费用	51.55	13.83	32.53	15.27	58.49	
	燃料动力	24.75	6.64	26.83	12.59	-7.75	
	合同履约成本	7.63	2.05	4.80	2.25	59.0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动力及合同履约成本构成。直接材料、燃料动力成本增加主要是公司主要原材料 PMDA、ODA、C 组分、电力等采购单价上涨所致；直接人工成本增加主要是员工薪酬正常增长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784.0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2.3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 1	3,917.15	12.98	否
2	客户 2	2,780.92	9.22	否
3	客户 3	2,256.68	7.48	否
4	客户 4	2,076.86	6.88	否
5	客户 5	1,752.43	5.81	否
合计	/	12,784.04	42.3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客户较为稳定，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或少数客户的情况，其中客户 5 系上年排名第 7 位；客户 1-4 均系上年前 4 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879.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0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328.88	18.52	否
2	供应商 2	1,188.24	16.56	否
3	供应商 3	1,063.72	14.83	否
4	供应商 4	838.45	11.69	否
5	供应商 5	460.18	6.41	否
合计	/	4,879.48	68.0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上年同期相比，本年前五名供应商均在上年前 10 名之列，供应商 1 系上年排名第 6 名；供应商 5 系上年排名第 7 名。主要供应商较为稳定，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0,746,346.38	11.69	202,868,772.73	11.62	33.46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及本期嘉兴募投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存货	68,992,323.98	2.98	51,227,829.44	2.93	34.68	主要系各产品库存备货增加以及原材料备库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85,043.74	0.11	12,396,310.11	0.71	-79.95	主要系嘉兴瑞华泰期末留抵退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7,012,348.51	0.73	7,800,379.79	0.45	118.10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上海金门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1,236,404,198.83	53.37	562,025,786.93	32.18	119.99	主要系嘉兴瑞华泰募投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68,524.05	0.09	726,658.20	0.04	198.42	主要系租赁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617,078.12	0.50	5,841,513.91	0.33	98.87	主要系深圳技术中心实验室装修验收投入使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642,240.69	1.45	202,702,158.12	11.61	-83.40	主要系嘉兴瑞华泰募投项目建设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1.51	105,000,000.00	6.01	-66.67	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5,449,157.51	0.24	43,242,089.38	2.48	-87.40	主要系信用证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114,251,482.06	4.93	77,583,085.77	4.44	47.26	主要系嘉兴瑞华泰募投项目建设应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06,992.07	0.005	2,140,843.61	0.12	-95.00	主要系预收款合同义务在本期履行所致
应交税费	7,850,855.31	0.34	3,287,334.64	0.19	138.82	主要系公司享受国家税务总局延缓缴纳部分税费 50% 的税收优惠政策所致
长期借款	747,300,000.00	32.26	562,750,000.00	32.22	32.79	主要系嘉兴瑞华泰募投项目建设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308,273,613.20	13.31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2,962.20	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7,266,814.18	借款抵(质)押
无形资产	51,601,370.83	借款抵(质)押
合计	160,561,147.2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10 年以前，中国大陆地区高性能 PI 薄膜的产业化基本处于空白期，同时国外 PI 薄膜厂商实行严格的技术封锁，我国高性能 PI 薄膜严重依赖进口。近年来，我国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高性能 PI 薄膜的技术突破及国产化。

2016 年国务院颁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推动新材料产业提质增效。面向航空航天、先进轨道交通、电力电子、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需求，扩大……新型显示材料、动力电池材料……等规模化应用范围，逐步进入全球高端制造业采购体系。”2017 年科技部颁布的《“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明确列示“聚酰亚胺”为“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之发展重点。工信部等四部委联合颁布的《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作为“十三五”期间指导我国新材料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将公司产品所属的“前沿新材料”纳入三大重点发展方向之一。

国家政策导向对行业发展有重要指导作用，为高性能 PI 薄膜产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在核心技术自主化、关键材料国产化的背景下，以瑞华泰为代表的具有独立完善技术体系的内资企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模式与同行业企业基本一致。与杜邦等国外高性能 PI 薄膜企业相比，公司以直销为主、代理商销售为辅，国外厂商多采用代理商模式。与国内高性能 PI 薄膜厂商相比，公司具备配方设计研发能力、非标专用设备的自主设计能力、全工序的控制系统集成能力，打破依赖进口产线导致的技术拓展壁垒。紧随我国高技术产业的发展需求，公司的技术创新从“打着瞄”到“瞄着打”，从跟随发展到并跑，开发了多系列高性能 PI 薄膜，突破了国外厂商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热控类 PI 薄膜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MDA、ODA、C 组分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	成本、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类 PI 薄膜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MDA、ODA、C 组分	消费电子、通讯、汽车电子等	成本、市场供需情况
电工类 PI 薄膜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MDA、ODA、C 组分	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等	成本、市场供需情况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托已经搭建的技术研发平台提高技术、产品、工艺创新能力并增强技术储备。同时，未来公司技术研发方向将集中于不断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如满足电子通讯终端设备散热需求的高导热性石墨前驱体 PI 薄膜、集成电路封装 COF 应用 PI 薄膜、OLED 基板应用 PI 和 CPI 浆料、TPI 柔性基材、系列光学级 CPI 薄膜、柔性光伏 PI 基材等，并进一步向高端消费电子和智能汽车等细分领域进行拓展。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高性能 PI 薄膜的生产工艺环节主要包括 PAA 树脂合成、流涎铸片、定向拉伸和亚胺化、后处理，公司的生产工艺技术水平突出。

一方面，公司自主设计了高精度的自动投料系统，并掌握纳米级超细粉体分散技术和共聚合成等相关技术，保证树脂合成的多批次间的稳定一致性，保障了间歇式树脂合成与连续式制膜工序的衔接，实现稳定可靠的批量生产。

另一方面，高性能 PI 薄膜的生产过程需对生产线各区间温度、张力等进行精准控制，公司自主掌握精准控制的流涎铸片干燥技术、定向拉伸技术和全线控制集成技术等，对生产过程进行全程在线监测和控制，保证产品品质的稳定性，连续收卷长度可达 5,000 米以上，薄膜厚度均匀性满足高品质要求。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深圳总部	1100 吨	81.36	50 吨	21,840.00	2023.09
嘉兴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项目	1600 吨	-	1600 吨	104,375.82	2023.09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共计 9 条生产线投入生产，随着公司产品品类进一步丰富，多产线优势得到进一步发挥，有利于产效的提升。同时为新产品产业化上线试制提供了更多上线资源，有利于新产品的研发效率。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PMDA	直接采购	电汇, 银行承兑	8.63	563.06 吨	554.79 吨
ODA	直接采购	电汇, 银行承兑	3.72	380.36 吨	373.59 吨
PI 薄膜	直接采购	电汇, 银行承兑	-8.55	45.70 吨	48.60 吨
C 组分	直接采购	电汇, 银行承兑	12.35	65.10 吨	74.90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营业成本随原材料价格的变动而变动。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 (万千瓦时)	直接采购	电汇	18.69	5,264.11	5,264.11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能源价格上涨，营业成本中燃料动力成本相应上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做好原材料市场动态跟踪分析，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稳定合作，在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时，适时调整采购单批次订货量，加大阶段性储备，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62,072,989.57	-7.33
代销	39,171,543.20	11.39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17,012,348.51	7,800,379.79	118.1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6,311,953.90	0.00	0.00	0.00	20,277,399.77	16,311,953.90	0.00	20,277,399.77
合计	16,311,953.90	0.00	0.00	0.00	20,277,399.77	16,311,953.90	0.00	20,277,399.77

注：上表中“其他”为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是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嘉兴瑞华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系列PI薄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嘉兴瑞华泰实现营业收入6,980.95万元，净利润228.59万元，总资产133,787.54万元，净资产为34,761.08万元。

2、嘉兴航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瑞华泰持股100%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未实际出资，无实际经营。

3、上海金門，系公司的参股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光学涂布、微电子涂布产品、特种树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期末投资余额 1,701.23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长期以来，高性能 PI 薄膜主要由美国杜邦、日本钟渊化学、日本宇部和韩国 PIAM 等少数厂商占据了超过全球 80% 以上的市场份额。高性能 PI 薄膜系严重影响我国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的“卡脖子”材料，这一行业受到国家的重点支持，立足自主创新，公司掌握自主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有一定产能竞争规模，目前正在加大新产能建设和新应用产品的开发，有信心突破“卡脖子”和技术垄断，把握发展机遇。

公司看好 PI 材料未来四大新兴领域的应用发展

1、高速通讯与智能化柔性电子基材应用领域

智能化与高速通讯的技术融合，感知和智能产品应用需求，陆海空全覆盖高速通讯系统建立，公司将聚焦基于高频高速传输线路基材、多规格厚度柔性线路基材、高导热高导通基材、薄膜传感基材、柔性功能应用的新产品研发和新市场拓展。

2、柔性显示应用领域

柔性显示为 CPI 薄膜带来新的机遇。在柔性显示领域已有多家、多款产品开启了 CPI 应用，基于 CPI 产品特性具有卷对卷规模生产、应用设计可实现多元结构、具有生产和使用安全性等特点，随着显示器应用技术的发展，未来有着巨大的市场成长机遇，公司将持续投入在柔性显示应用 PI 材料领域，在已具有的光学级生产技术平台上加快开展系列化 CPI 光学级产品开发，积极与产业应用端合作，发展柔性 OLED 盖板模组、OLED 基板 CPI 浆料、显示器封装 PI 浆料等产品。

3、集成电路封装应用领域

加快响应国家“十四五”规划，围绕第三代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半导体器件等多个推动国产化的细分领域 PI 材料应用的产品开发，充分利用公司预研和储备技术，推动 COF 用 PI 薄膜、半导体胶带 PI 基材、半导体制程 PI 耗材等国产化产品进入市场。

4、清洁能源关键材料应用领域

公司计划开展新能源关键材料应用领域的技术和产品开发，目前在风力发电已有 PI 薄膜产品应用，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机、高容量电池模组结构开展 PI 薄膜及清漆应用技术拓展，公司计划建立清洁能源关键材料实验室，聚焦新能源汽车电池 PI 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机 PI 材料应用、风能发电机 PI 应用和薄膜光电 PI 材料应用的产品系列研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战略及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支持下，我国关键基础工业材料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高性能 PI 薄膜等关键基础前沿新材料竞争力尚待提高，部分关键材料仍严重制约我国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高性能 PI 薄膜成为“卡脖子”的关键材料。PI 薄膜有“黄金薄膜”之称，性能居于高分子材料金字塔的顶端，且具有广泛的应用功能拓展性，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具备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作为国内高性能 PI 薄膜行业的先行者，多款产品打破了国外厂商对国内 PI 薄膜行业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跨入全球竞争的行列，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重点聚焦智能电子柔性电子线路基材、高速轨道交通、风能和新能源汽车，高速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领域。一方面，公司继续做强、做精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和电工 PI 薄膜等已有产品，扩大优势产品产能，提升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大对集成电路、柔性显示、柔性智能和传感电子、清洁能源、航天航空等领域应用的高性能 PI 薄膜及浆料的研发投入，拓展新兴战略产业的 PI 材料应用领域。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国家新材料发展战略及产业政策，发挥现有技术优势，坚持自主研发及创新，扩大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成为全球领先的高性能 PI 材料科学公司。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整体发展战略,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动力,坚持做好主营业务,专注 PI 薄膜,保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围绕生产经营、深圳市工程技术中心能力建设及升级规划、嘉兴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布局等主要方面开展工作。

1、经营方面,全年营业收入增速 30%,加快高速通讯与智能化柔性电子基材、柔性显示、新能源等新兴应用市场系列化新产品拓展,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加强销售风险管控,在扩大市场的同时做好应收账款的动态管理,严防销售资金风险。

2、建设方面,深圳总部推动深圳市特种功能聚酰亚胺薄膜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完成募投项目嘉兴瑞华泰 1600 吨项目建设。

3、技术创新方面,加快在集成电路封装 COF 应用 PI 薄膜、高导热性石墨前驱体 PI 薄膜、OLED 基板应用 PI 和 CPI 浆料、TPI 柔性基材、系列光学级 CPI 薄膜、柔性光伏 PI 基材等功能性新产品的开发,加快进行嘉兴基地工艺技术及生产效率提升工作。

4、投融资方面,加强上下游产业链及相关新工艺技术产业发展的研判及市场分析,寻求相关投资合作,加快公司发展步伐。

5、综合管理方面,强化成本管理,持续推进精细化生产管理,降本增效;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加快人才培养,综合运用薪酬奖励、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激发持续创新动能,持续推动研发团队技术能力建设,满足公司跨越发展需要。

以上经营计划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判断,关注公司经营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独立董事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2022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和 8 次监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积极组织相关决议事项有效实施,推动公司有质量稳健发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的议案》等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相关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兰桂红	董事长	女	56	2020-05-24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汤昌丹	副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8	2015-03-23	2025-02-10	7,347,772	7,347,772	0	不适用	108.17	否
杨建东(届满离任)	董事	男	60	2017-08-08	2022-02-11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翟军	董事	男	54	2022-02-11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俞峰	董事	男	49	2014-01-21	2025-02-10	27,631	27,631	0	不适用	0.00	是
赵金龙	董事	男	57	2020-05-24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张宇辉	董事	男	45	2020-05-24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袁桐	独立董事	女	81	2020-05-24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14.29	否
沈卫华(离职)	独立董事	女	52	2020-05-24	2022-04-19	0	0	0	不适用	0.00	否
黄华	独立董事	男	41	2022-04-19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否
谢兰军	独立董事	男	56	2020-05-24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14.29	否
齐展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1-08-26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傅东升	监事	男	37	2014-09-26	2025-02-10	0	0	0	不适用	0.00	否
高海军	职工代表监事(届满离任)	男	41	2018-12-21	2022-02-10	642,850	642,850	0	不适用	75.10	否
高海军	副总经理			2022-02-11	2025-02-10						
周婷婷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2022-02-10	2025-02-10	832,570	832,570	0	不适用	45.64	否

袁舜齐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2018-12-21	2025-02-10	696,942	696,942	0	不适用	98.50	否
冯玉良	财务总监	男	60	2016-02-01	2025-02-10	522,373	522,373	0	不适用	75.24	否
陈伟	副总经理	男	47	2014-03-07	2025-02-10	553,274	553,274	0	不适用	93.37	否
陈建红	副总经理	男	43	2018-12-21	2025-02-10	969,878	969,878	0	不适用	77.24	否
黄泽华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8-12-21	2025-02-10	680,453	680,453	0	不适用	86.24	否
何志斌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05-12-09	/	349,912	264,032	-85,880	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	73.47	否
林占山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05-11-25	/	331,857	331,857	0	不适用	68.20	否
徐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06-02-13	/	158,843	158,843	0	不适用	57.37	否
王振中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2-02-20	/	374,823	328,816	-46,007	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	61.30	否
合计	/	/	/	/	/	13,489,178	13,357,291	-131,887	/	948.42	/

注：1、周婷婷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高海军于报告期内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并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届满离任，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3、沈卫华于 3 月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股东大会审议，补选黄华担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和 3 月 30 日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和 2022-022）；4、以上报酬总额包含奖金；5、持股情况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持股平台以及战略配售数量合并间接计算所得；6、核心技术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开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日期。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兰桂红	1987 年 7 月至 1995 年 2 月，任中国火箭技术研究院 811 厂财务处干部；1995 年 2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中国火箭技术研究院综合财务处干部；1999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财务部处长、财务金融部副部长、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副部长，其间于 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兼任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董事长。
汤昌丹	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10 月，历任机械工业部西安电力机械制造公司（集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89 年 11 月至 1995 年 12 月，历任机械工业部深圳中机实业开发中心总经理助理、深圳中机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1996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9 月，获聘为中科院化学所高技术材料实验室名誉研究员；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1000mm 幅宽双向拉伸聚酰亚胺薄膜生产线”项目负责人；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国家科技部“02 重大专项：关键封测设备、材料应用工程项目 2009ZX02010-011”课题负责人；现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专委会委员、泰巨科技执

	行事务合伙人、泰巨创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和总经理。
杨建东 (届满离任)	1990年10月至2001年7月,任国家计划委员会机电轻纺司副处长;2001年8月至2002年10月,任深圳先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董事;2002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资深经理。
翟军	1991年7月至1996年10月任北京京远食品发展有限公司(中外合资)财务部会计;1996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高新开创投资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山东高新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历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业务经理;现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资深经理、公司董事。
俞峰	1996年7月至2010年1月,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经理;现任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联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瑞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
赵金龙	1988年8月至1991年6月,任北京友谊宾馆职员;1991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北京中信集团国安广告公司职员;1996年1月至1998年1月,任深圳赛诚投资公司职员;1998年1月至2005年4月,任中信证券深圳分公司营业部经理;2005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国际业务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总监、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张宇辉	2003年7月至2010年4月,任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10年4月至2019年2月,任上海联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上海联升承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
袁桐	1962年10月至1988年7月,任中电科技集团第12研究所工程师;1988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原电子工业部微电子司、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管理司高级工程师、处长;2001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现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高级顾问、公司独立董事。
沈卫华 (离任)	1997年7月至2000年9月,任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及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0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门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4月,任中天国富证券副总裁;2020年5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2022年5月,任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总经理;现任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华	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任东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2007年4月至2007年7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2007年8月至2011年2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部股权业务负责人、公司独立董事。
谢兰军	1989年2月至2000年5月,任广东省河源市司法局律师事务所副科长、副主任律师;2000年5月至2003年2月,任广东万商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3年2月至2007年4月,任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7年4月至2010年9月,任广东雅尔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及执业律师、深圳机场集团董事、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齐展	1988年至2004年,先后任职于西安高压开关厂、国信证券、巨田证券等。现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业务副总裁、公司监事。
傅东升	2012年7月至2019年2月,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科技处所地合作主管;现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科技处副处长、科技成果转化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
高海军	1999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广东省边防总队第六支队士兵;2001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市南山派出所协警;2005年6月至2022

	年 2 月历任公司勤务主管、华南区域经理、行政与人事经理、市场总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婷婷	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嘉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08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公司行政部职员、主管、经理；现任行政总监兼行政部经理、公司监事。
袁舜齐	1995 年 3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兵器工业 212 研究所能源研究室课题负责人；1997 年 8 月至 2005 年 8 月历任深圳三星视界技术部工程师及 COATING 科科长；2006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资深技术经理、技术副总监、技术总监、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冯玉良	1979 年 9 月至 1996 年 11 月任武汉市建材机械厂财务处会计、处长；1996 年 12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武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五部高级经理；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北京长征宇通测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上海航天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海南航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陈伟	1995 年 4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广东省肇庆一机修公司工程助理；1996 年 6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湘潭华润包装有限公司车间生产领班；1997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历任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员工、PI 项目技术员、副经理、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2 月历任公司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建红	1997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南昌陆军学院服役；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江西省弋阳县旭光乡洪山茶厂技术员、负责人；2003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公司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泽华	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佛山市禅科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佛山市好运实业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广东华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经理。
何志斌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深圳比克电池有限公司技术科工程师；200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公司主任工程师、工程技术中心组长、资深工程师、研发总监、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等；现任公司研发总监、总经理助理、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开展耐电晕、黑色、可用于高导热人工石墨膜的聚酰亚胺树脂制造以及薄膜产品技术研究。
林占山	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山东滨州活塞厂技术中心机械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深圳劲拓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0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公司设备保障部经理、工艺设备组长、资深工程师、二期建设办公室主任、二期项目总监、主任设备工程师、装备技术官；现任公司首席设备官、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开展聚酰亚胺薄膜生产线、自动投料系统、合成系统等设备技术研究。
徐飞	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四川东方绝缘材料公司新项目办项目技术员；2005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广东华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工艺工程师；2006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公司主任研发工程师、工艺设计组组长；现任公司工艺技术研究室主任、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开展聚酰亚胺工艺技术研究。
王振中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河南华丽纸箱包装有限公司主管；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产品发展总监、质检部经理、运管中心主任、主任工程师、先进膜材料实验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先进膜实验室主任、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开展柔性显示领域用透明聚酰亚胺材料研究。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汤昌丹	杭州泰达	董事长	1996年1月	至今
汤昌丹	泰巨科技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2月	至今
杨建东	国投高科	资深经理	2002年10月	2022年3月
翟军	国投高科	资深经理	2018年1月	至今
俞峰	联升创业	总经理	2010年1月	至今
赵金龙	航科新世纪	总经理	2016年4月	至今
傅东升	中科院化学所	科技处副处长、科研成果转化办公室主任	2019年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兰桂红	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0年1月	至今
汤昌丹	嘉兴瑞华泰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3月	至今
汤昌丹	深圳泰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8年6月	至今
汤昌丹	上海金门	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汤昌丹	嘉兴金门	董事长	2019年3月	至今
汤昌丹	深圳市前海科创石墨烯新技术研究院	理事	2019年1月	至今
汤昌丹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专委会	委员	2005年4月	至今
翟军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资深经理	2018年1月	至今
翟军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至今
俞峰	上海联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1月	至今
俞峰	江西丰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	至今
俞峰	上海清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俞峰	上海瑞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6月	至今
俞峰	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俞峰	上海摩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2015年7月	至今
俞峰	上海联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	至今
赵金龙	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总监、综合部副总经理	2016年4月	至今
赵金龙	航天新世界（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张宇辉	上海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张宇辉	岙本（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兼执行董事	2015年2月	至今
张宇辉	中科易工（上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张宇辉	光惠（上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张宇辉	广州辰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张宇辉	新疆现代特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至今

张宇辉	和晶（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至今
张宇辉	上海联升承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2019年3月	至今
张宇辉	洛靛司（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6月	至今
张宇辉	吉态来博（北京）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2022年5月
张宇辉	上海铼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4月	至今
袁桐	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	副理事长、秘书长、高级顾问	2001年1月	至今
袁桐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2月	2022年3月
沈卫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部总经理	2020年3月	2023年2月
沈卫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2023年3月
沈卫华	深圳市明语互联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6月	2023年1月
沈卫华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2022年5月
沈卫华	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2月	至今
黄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部股权业务负责人	2011年2月	至今
谢兰军	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执业律师	2010年9月	至今
谢兰军	深圳机场集团	外部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谢兰军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谢兰军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谢兰军	深圳市美的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2022年9月
谢兰军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谢兰军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谢兰军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至今
齐展	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4年5月	至今
齐展	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2022年8月
齐展	海南航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齐展	航天新世界（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今
齐展	航天数联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齐展	航天锂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傅东升	浙江中科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傅东升	山东中科恒联生物基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今
傅东升	北京波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傅东升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傅东升	北京中科北化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0月	至今
傅东升	江苏中科科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傅东升	广东中科华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23年1月	至今
傅东升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至今
袁舜齐	嘉兴瑞华泰	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冯玉良	嘉兴瑞华泰	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陈建红	嘉兴瑞华泰	监事	2020年8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公司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数额的津贴，由公司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资、绩效年终奖金构成，其中基本薪资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发放，绩效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1.4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67.0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翟军	董事	选举	2022年2月被选举为董事
周婷婷	职工监事	选举	2022年2月被选举为职工监事
高海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2月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黄华	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4月被补选为独立董事
杨建东	董事	离任	2022年2月任期届满离任
高海军	职工监事	离任	2022年2月任期届满离任
沈卫华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4月因工作原因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1月1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

		<p>分析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11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8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2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高管薪资考核方案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高管薪资方案的议案》</p> <p>17、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2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瑞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兰桂红	否	9	9	5	0	0	否	2
汤昌丹	否	9	9	3	0	0	否	2
杨建东	否	1	1	1	0	0	否	1
翟军	否	8	8	7	0	0	否	1
俞峰	否	9	9	8	0	0	否	2
赵金龙	否	9	9	5	0	0	否	2
张宇辉	否	9	9	7	0	0	否	2
袁桐	是	9	9	8	0	0	否	2
沈卫华	是	3	3	2	0	0	否	2
黄华	是	6	6	4	0	0	否	0
谢兰军	是	9	9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黄华（召集人）、谢兰军、俞峰
提名委员会	袁桐（召集人）、黄华、汤昌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兰军（召集人）、黄华、翟军
战略委员会	兰桂红（召集人）、汤昌丹、袁桐

(2).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2 年 3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2 年 4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2 年 8 月 1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2 年 10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3).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2 年 1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2 年 3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4).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 2021 年度高管薪资考核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2 年度高管薪资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5).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申请 2022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6).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1
销售人员	16
技术人员	89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38
工程人员	104
合计	4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34

大专	104
大专以下	211
合计	44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制定了《薪酬福利管理规定》，根据工作岗位、员工经验、责任、工作技能、绩效表现等因素，并参照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经济性等原则核定员工薪资。员工的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年终奖等组成，并给予工龄、住房等补贴，每月按时发放；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为员工提供节日福利、生日礼品、定期体检等福利。公司每年根据薪酬市场变化、物价指数、公司效益、员工岗位变动、级别升降以及员工绩效表现等综合评估，确定员工薪酬是否调整以及调整幅度，确保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每年对公司各部门的培训需求进行充分的调查分析，积极寻求内外部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按照不同的岗位和层级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岗位技能培训，极大程度地提升员工的个人能力。同时，为了提升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适时适当地安排公司管理人员参加各类管理类培训或研讨，设立专项学习教育培训资助机制，鼓励员工参加再学习提升，提高管理人员的组织领导能力及个人综合素质，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形式、期间间隔、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决策机制与程序、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2、 利润的分配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若公司增长快速，在考虑实际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可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 利润分配的条件

4.1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符合现金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③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4.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5、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6.1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6.2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3 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4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7、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7.1 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7.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7.3 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7.4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5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8、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8.1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8.2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

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8.3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为共享公司成长收益，回报全体股东，并结合公司现阶段嘉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提议 2022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按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2,6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41%，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公司自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出年度绩效奖金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制度的有关要求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审计和监督等方面工作进行管理和约束，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秉承有环境才有未来的理念，将保护环境作为瑞华泰人的责任。公司全面采用了环境友

好的生产方式，建立了先进的环保回收系统。同时公司全力推行并建立了符合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一体化运作系统，并已通过了 SGS 认证，产品通过美国 UL 实验室安全认证和欧盟 ROHS 测试。公司以“坚持技术创新，追求品质一流，赢得客户满意；确保安全第一，注重节能环保，担当社会责任”为一体化管理体系方针，开展经营活动，参与全球竞争。2022 年公司对一体化体系管理的有效性进行了评审，并承诺持续改善。公司严格遵守当地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始终坚持“尊重、自律、进取、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均不会以牺牲人的生命、社会公众的利益和损害环境为代价换取经济利益。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为契机，以“2025 中国制造”为目标，在稳步发展产能建设的同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团队建设，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特别在纳米应用、分子设计、多单体共聚合成、制膜技术及连续生产控制技术、特种工程装备技术和应用开发方面，形成了一支有创新和活力的研发队伍，多项技术成果形成产品应用于电子信息产业、高端制造产业、高速轨道交通产业、新能源和航天产业。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起科学、系统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高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事务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规范信息披露，建立起投资者管理和维护投资者权益的重要支撑。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058.59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 PI 薄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消耗的能源种类主要有电、天然气。公司所用电力由深圳南方电网供应，主要用于公司各生产线上各类机电设备及辅助设备。天然气用于导热油锅炉，全部能源来自外购。

公司资源能耗的排放物主要为 CO₂，另外公司 PI 薄膜的制备过程使用的 DMAc 溶剂干燥蒸发，通过溶剂回收装置系统有组织回收再进行精馏分离循环利用，少量含微量 DMAc 的尾气经喷淋吸收处理达标后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温室气体排放为 CO₂，公司 2021 年经过第三方审计与核查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55,979（tCO₂e）；2022 年碳排放审计、核查、碳履约将按照深圳相关通知规定，预计在 2023 年第三季度完成。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用电量 5,264 万 KWH，天然气用量 172 万 m³。

公司坚持科学的发展观，以节能、节材、清洁生产和发展循环经济为重点，不断完善能源管理的体系建设，开展绿色工厂建设，加强能源科学管理，坚持管理与技术创新，切实加快生产技术改造，提升产品生产效率等方面开展节能工作，提高了能源利用效率，增强了企业竞争力、促进了企业良性发展。

公司十三五期间已完成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十三五”工信领域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十三五期间连续 5 年考核为优秀。公司已开始着手制定“十四五”节能规划，并逐步开展工作。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化学品管理程序等相关规范，严格控制污染，最大化降低自身业务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实现绿色生产，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于固体废弃物，制定了废弃物清单；编制“常见固体废物分类标准”进行明确分类；按分类设置不同垃圾桶或收集容器，标识明确；设置专用废弃物仓库，登记入库，分类分区储存。对可回收废弃物，如废纸、废塑料等，倡导员工进行垃圾分类，在每层办公楼、食堂等区域设置分类垃圾箱，要求员工对可回收物与不可回收物进行分拣，并印制垃圾分类宣传单宣传垃圾分类与环保知识，起到了良好的宣传作用。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废 PAA 树脂、PI 薄膜边料等固体废弃物，公司执行严格的环保处理标准，对该等废弃物全部统一收集管理，并按照危险废弃物的标准，交由具备资质的企业处理。

公司为从源头上避免废弃物的产生，力行推广无纸化办公，减少纸张使用；鼓励使用双面打印，减少纸张浪费。对无法利用的废纸和文件碎纸均要求各部门进行收集打包，统一集中后进行回收，减缓纸张消耗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公司废弃物统一收集暂存，交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转移处理，其中起运、运输环节及收运全流程皆在国家固废废弃物网站进行登记，最终处理车次、数量等信息统一上报国家危废管理系统，全流程按照国家法规要求进行。公司 PI 薄膜的制备过程使用的 DMAc 溶剂干燥蒸发，通过溶剂回收装置系统有组织回收再进行精馏分离循环利用，少量含微量 DMAc 的尾气经喷淋吸收处理达标后排放。公司定期进行废气排放的浓度监测，定期维护和管理废气处理和回收系统，保证废气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相关环境达标要求。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同时，结合 PI 薄膜行业特点及生产实际，建成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制订了《环境与职业健康管理手册》，在环境因素的识别、污染物控制办法、废弃物控制办法、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了方向指引和细化规定。2021 年度公司通过了 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首次认证。

公司秉承有环境才有未来的理念，将保护环境作为瑞华泰人的责任，不断强化环境风险识别与管控，质量管理部统筹环境管理，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对环保工作进行监督、指导；负责节能减排、三废排放、环保投入等的具体实施，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环境管理的持续改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设备，实现全制程的高效自动化；采用国内先进的环保设施，对废气有效回收；同时持续开展高效电机、变频空压机、节能灯的替换，大力推进新的节能技术运用。通过对生产工序及工艺进行挖

	潜与改造提升能效，开发高附加值的创新产品、减少单位产品的电力及天然气消耗，减少废气排放，从而实现节能减排的环保目标。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及深圳市关于减少碳排放的要求。公司成立温室气体管理小组，由公司主要领导任组长，同时将碳排放管理纳入公司一体化体系管理，制定了减排方针，有效组织实施 GHG 排放量化和 GHG 信息管理体系的运行，每年收集 GHG 排放数据进行分析、汇总，编制《温室气体量化报告》。深圳市政府根据《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对公司实施碳配额管理，并聘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对公司碳排放进行现场核查与审计。经审定，公司 2021 年度碳排放配额短缺 7,155 吨，历年碳排放配额结余 9,391 吨，总体碳配额在填补 2021 年短缺后仍实现结余 2,236 吨。2022 年度碳核查与碳履约，按照深圳市相关规定，预计在 2023 年下半年完成。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信息化集成，建立 DCS 系统、ERP 系统等信息化系统，配套数字化工具，实现生产管理、质量数据管理、设备管理等的信息化管理生产过程稳定性，减少资源浪费。同时，建立了柔性化生产的作业模式，实现多品种多产线的高效生产。生产环节配套了自动化进料系统、全自动包装设备等实现产品从投料到出货的高度自动化。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PI 薄膜的生产过程中仅产生含微量 DMAc 的尾气、少量废 PAA 树脂及 PI 薄膜边料等，不涉及重污染情形。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严格执行环保标准，采取了一系列高效的环保措施，建立了环境友好型的生产工艺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行良好。

(1) 废气

公司 PI 薄膜的制备过程使用的 DMAc 溶剂干燥蒸发，通过溶剂回收装置系统有组织回收再进行精馏分离循环利用，少量含微量 DMAc 的尾气经喷淋吸收处理达标后排放，回收处理能力为 4,500 吨/年。公司定期进行废气排放的浓度监测，定期维护和管理废气处理和回收系统，保证废气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 的相关环境达标要求。

(2) 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废 PAA 树脂、PI 薄膜边料等固体废弃物。公司执行严格的环保处理标准，对该等废弃物全部统一收集管理，并按照危险废弃物的标准，交由具备资质的企业处理。

(3) 废水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的工艺水循环利用，无生产废水排放。公司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进行初步处理，排放至园区排污管网，由园区集中处理。

(4) 噪声

公司生产过程中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及其辅助装置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针对该等噪声，公司对生产线进行合理布局，尽量降低噪声影响；其次在设备运行时采取适当降噪、减振措施，并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与维护，避免非正常噪声的产生。公司的噪声控制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相关要求。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系列产品的研究和制造，产品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航天等高新技术领域。

公司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全球高性能 PI 薄膜产品种类最丰富的供应商之一，同时是国内最大的高性能 PI 薄膜专业制造商，自主掌握全套核心技术，多款产品填补国内空白，打破国外厂商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

随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国制造 2025》等一系列国家相关文件的出台，国家要求大力发展新材料行业。公司响应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专注提升行业创新能力、质量品牌、智能制造和绿色发展建设，致力于提高国家新材料工业技术水平。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1	
其中：资金（万元）	2.18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组织员工参与深圳市宝安区 2022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合计向宝安区慈善会募捐善款人民币 21,778 元，为帮助脱贫，支持乡村振兴工作略尽绵力。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推进公司规范化运营，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保障所有股东依法平等地享有知情权。

公司重视对股东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并执行利润分配方案，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并具有独立性，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利益，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或违规担保事项。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倡导以人为本，关爱员工，关心员工成长，并积极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修订和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高温津贴、生日及节日庆祝、员工食堂、人才住房补贴等福利待遇。公司不断完善并优化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考核体系以及晋升体系，并依据企业文化与长期战略规划、年度经营管理和岗位技能、专业技能的实际需要实施员工培养计划，开展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部门员工技能培训等丰富多样的培训活动，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的价值感、成就感和归属感，促进员工与公司共生、共赢、共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6.0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062.7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1.46

注：员工持股情况依据公司员工在持股平台以及战略配售数量合并间接计算所得。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为了规范日常经营中的采购、生产、销售活动，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保障多方权益。公司十分重视与客户及供应商的沟通协调，合作中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及各项法律法规，恪守商业信用，注重产品质量，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公司品牌价值，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公司始终秉承“聚焦技术创新、持续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的使命，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采取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和落实有效管理措施，为全球客户提供绿色、安全、环保的产品以及优质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以保障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安全的管理，积极践行“坚持技术创新、追求品质一流、赢得客户满意、确保安全第一、注重节能环保、担当社会责任”的公司一体化方针，从产品研发创新，到原物料选择、生产过程控制、最终产品检测，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体系，并严格按照标准流程作业，通过完善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有害物质等管理体系建设，确保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同时公司产品还获得了国内外知名客户的产品认证，保证满足顾客和其他相关方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保持稳健持续发展的同时，注重与社会各界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把社会繁荣作为自己努力的目标，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追求最大限度地回报股东、回报社会，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促进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一体化管理体系的维护与运行处于受控状态，在产品质量、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有害物质管理、能源管理过程中，保持以客户为中心、识别相关方要求、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工作模式得到有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以及媒体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了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主动接受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履行的透明度。与此同时，公司还积极参加行业协会、标准化组织活动，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行业共同发展等方面做出自己的贡献。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瑞华泰党支部于2012年12月26日成立，现有正式党员32人，预备党员1人，入党积极分子5人。

党支部在各级党组织的正确领导和关怀下，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工作。以“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促进公司创新发展”为党建的思想核心，带领全体党员、入党积极分子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准确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头脑，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增强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党建工作始终坚持围绕企业的中心任务而开展，以此带动并增强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党支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如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研讨、专题党课、志愿服务、党的传统教育等，强化政治引领、思想引领，筑牢党建阵地。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积极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党员，积极开展评优和优秀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形成有特色、促进发展的企业文化。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www.rayitek.cn/gsgg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反路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倾听投资者声音。

2022 年公司接待券商分析师、研究员、投资者数百人，参与大中型投资策略会 10 余次，合计接受百余家机构调研，上证 e 互动累计回复问题 19 项，与投资者进行了真诚且充分的沟通。通过投资者视角对公司业务、战略规划和市场趋势等信息进行了合理的解读和分析，增强了信息披露的完整性与可读性，有效回应了投资者的热点关切。公司多次举办投资者接待活动，引导投资者参观工厂及募投项目基地，实景展示并介绍公司各类 PI 薄膜产品，现场交流并解答投资者关切，通过与投资者近距离的接触与沟通，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业务和产品的了解，汇聚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共识和信心。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事务披露管理制度》，旨在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者”，监事会是“监督者”，使用事实描述性语言，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说明事件真实情况。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在第一时间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主动、及时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从管理系统上提升和加强公司本身及客户信息的安全度，尤其强调客户机密信息和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信息安全的综合防护体系和机制，涉及管理制度、技术防控、信息安全意识宣导等方面。

公司设立专门的信息安全管理部门与负责人员，强化并落实公司的机密信息保护政策，物理安全、数据安全、生产区域安全，以及个人的信息安全防范策略。通过定期公司内网、邮件、培

训系统考核形式，对全员进行信息安全宣导。每年组织信息安全员培训并针对信息资产进行风险评估，持续提升信息安全管理水平。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杭州泰达	备注 1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联升创业、宁波达科、华翼壹号、联升承业、中科院化学所	备注 2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徐炜群、龚小萍、吴洁华	备注 3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汤昌丹、袁舜齐、冯玉良、陈伟、陈建红、黄泽华、高海军	备注 4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俞峰	备注 5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汤昌丹、袁舜齐、何志斌、林占山、徐飞、王振中	备注 6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联升创业、宁波达科、华翼壹号	备注 7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联升创业、宁波达科、华翼壹号、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8	2020 年 6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9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泰巨科技	备注 10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11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泰巨科技	备注 12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3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14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15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泰巨科技	备注 16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7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	备注 18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	备注 19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20	2020 年 6 月 1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瑞华泰	备注 21	2022 年 1 月 14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航科新世纪、泰巨科技	备注 22	2022 年 1 月 14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3	2022 年 1 月 14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4）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2：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3：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同时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

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4：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如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减持底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就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各自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6）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和/或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5：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如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减持底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就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各自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6）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和/或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6：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本人自公司处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2）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的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已经取得的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在本人间接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和/或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7：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企业保证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在减持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公司应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并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备案、公告等程序。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3）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8：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本次发行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选择单独实施或综合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安排。（1）公司回购股票。①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②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如在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③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A.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B.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C. 公司单次或连续 12 个月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B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D.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E. 经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 个月内履行完毕。（2）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持股 5%以上股东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持股 5%以上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持股 5%以上股东应当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且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持股 5%以上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④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③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⑤增持期限自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⑥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时任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其增持公司股票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的 30%，但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及税后薪酬总和；④增持期限自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⑤通过增持获得的

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在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过程中，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4、稳定股价程序的约束性措施。如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其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持股 5%以上股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其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如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代其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

备注 9：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0：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本企业保证公司的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公司因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上市后适用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报告》，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5）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备注 1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2）本企业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3：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前述职务消费是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工作职责

时，发生的由公司承担的消费性支出。（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4：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有效的《公司章程》以及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议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

备注 15：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回购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 16：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确保将依法启动回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回购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 17：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 1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期间，本企业将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本企业现有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业务。

备注 19：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企业不利用公司主要股东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

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3)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或其子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并在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0: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1)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该等主体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在本承诺出具后至本公司股票上市持续期间，本公司仍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不会作出任何与此相违的行为。(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21: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已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备注 22: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2)本企业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23: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前述职务消费是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工作职责时，发生的由公司承担的消费性支出。(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8.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凡章、王金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瑞华泰	公司本部	嘉兴瑞华泰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0	2020年9月3日	2020年9月3日	2028年9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1,302,727.9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38,869,555.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38,869,555.7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38,869,555.7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3,088,234.9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38,869,555.7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嘉兴瑞华泰于2020年9月3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签订了8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银团向嘉兴瑞华泰提供总额8亿元、期限为8年的贷款，瑞华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兴瑞华泰已使用该贷款额度的累计金额为53,886.96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32,500.00	12,2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农业银行平湖港口支行	通知存款	200.00	2022.9.9	/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			未收回	是	是	
农业银行深圳东方支行	通知存款	5,000.00	2022.9.13	/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85%			未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平湖东湖支行	通知存款	1,000.00	2022.11.1	/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			未收回	是	是	
农业银行平湖港口支行	通知存款	6,000.00	2022.11.29	/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			未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首发	268,650,000.00	218,319,056.61	400,000,000.00	218,319,056.61	219,842,148.62	100.70	53,075,932.86	24.31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证券	430,000,000.00	422,584,433.96	430,000,000.00	422,584,433.96	261,808,536.02	61.95	261,808,536.02	61.9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嘉兴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项目	不适用	首发	400,000,000.00	218,319,056.61	219,842,148.62	100.70	2023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嘉兴高性能聚酰亚胺薄	不适用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192,442,933.71	58.32	2023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膜项目		行转换公司 债券证券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	2022 年向不 特定对象发 行转换公司 债券证券	100,000,000.00	92,584,433.96	69,365,602.31	74.9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67.0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对此，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2]第 5-00348 号”《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已全部收回，无在途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2,200.00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嘉兴瑞华泰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借款,用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投项目之一“嘉兴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750,000	78.75				-57,233,882	-57,233,882	84,516,118	46.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7,076,360	48.38				-22,276,854	-22,276,854	64,799,506	36.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673,640	30.37				-34,957,028	-34,957,028	19,716,612	10.9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3,273,640	24.04				-23,557,028	-23,557,028	19,716,612	10.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400,000	6.33				-11,400,000	-11,400,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250,000	21.25				57,233,882	57,233,882	95,483,882	53.05
1、人民币普通股	38,250,000	21.25				57,233,882	57,233,882	95,483,882	53.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0.00	0.00	180,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联升创业、宁波达科、华翼壹号、徐炜群、联升承业、龚小萍、吴洁华、中科院化学所持有公司股份 52,733,882 股，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获得公司配售股票 4,500,000 股，合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1.80%，该部分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9,836	15,349,83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中国合伙人（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达科睿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中小企业（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翼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57,028	9,057,02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徐炜群	5,070,000	5,07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	4,500,000	0	0	高管、员工战略配售限售	2022-04-28
龚小萍	3,330,000	3,33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吴洁华	3,000,000	3,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1,927,018	1,927,01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022-04-28

合计	57,233,882	57,233,882	0	0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 债券	2022年8月 18日	每张面值为人 民币100元	4,300,000 张	2022年9 月14日	4,300,000 张	2028年8 月17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6号），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43,000.00万元，并于2022年9月14日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0	42,083,059	23.38	42,083,059	42,083,059	无	0	国有法人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0	20,466,447	11.37	20,466,447	20,466,447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泰巨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616,612	9.79	17,616,612	17,616,612	无	0	其他
中国合伙人（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达科睿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7,144	8,572,856	4.76	0	0	无	0	其他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658,984	7,690,852	4.27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徐炜群	-1,173,719	3,896,281	2.1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7,147	3,635,947	2.02	0	0	无	0	其他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73,892	2,826,108	1.57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	0	2,100,000	1.17	2,100,000	2,1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0	1,927,018	1.07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合伙人（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达科睿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72,856	人民币普通股	8,572,856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690,852	人民币普通股	7,690,852					
徐炜群	3,896,281	人民币普通股	3,896,281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35,947	人民币普通股	3,635,947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26,108	人民币普通股	2,826,108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1,927,018	人民币普通股	1,927,0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5,117	人民币普通股	1,875,1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0,254	人民币普通股	1,850,2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文体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8,490	人民币普通股	1,588,490					

龚小萍	1,530,684	人民币普通股	1,530,68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投高科、联升创业和联升承业分别持有公司 11.37%、4.27% 和 1.57% 的股份。国投高科持有联升创业 8.33% 股权；联升创业、联升承业系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双方的管理人均均为上海联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汤昌丹同时为泰巨科技和杭州泰达的股东，且分别担任泰巨科技的执行合伙人和杭州泰达的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42,083,059	2024 年 4 月 2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466,447	2024 年 4 月 2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深圳泰巨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16,612	2024 年 4 月 2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	2024 年 4 月 2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1,566,900	2023 年 4 月 28 日	0	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汤昌丹同时为泰巨科技和杭州泰达的股东，且分别担任泰巨科技的执行合伙人和杭州泰达的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1、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获得公司配售股票 2,250,000 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其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部分所持限售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出借股份 683,100 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 4 月 28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战略配售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证券—农业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2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	2022 年 4 月 28 日	497,147	3,635,947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250,000	2023 年 4 月 28 日	386,000	2,25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分别持有公司 23.38%、11.37%、9.79%的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控制公司 50%以上表决权股份，无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可以基于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此外，公司任一股东均未提名或任命超过全体董事会成员二分之一的董事，任一股东提名的董事均不足以实际支配公司的董事会决策。任何

单一股东及其关联股东均无法对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进行控制，且均无法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分别持有公司 23.38%、11.37%、9.79% 的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控制公司 50% 以上表决权股份，无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可以基于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此外，公司任一股东均未提名或任命超过全体董事会成员二分之一的董事，任一股东提名的董事均不足以实际支配公司的董事会决策。任何单一股东及其关联股东均无法对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进行控制，且均无法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航科新世纪	李波	2003 年 9 月 8 日	9144030075250966XL	5,000 万美元	注塑、液晶体、视听产品、线路板、电讯产品，智能充电及保安系统；物业经营、贸易及金融

国投高科	高宏伟	1996 年 9 月 12 日	911100001 00023840G	64,000 万元	医药制造业、生物、医疗器械、化学原料及制品、机械、汽车、电子信息、新材料、高新农业、食品加工、建材橡胶、针纺织品、技术服务业、新能源、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等领域的高新技术创业投资；高新技术创业投资咨询业务；资产受托管理；为高新技术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3,000.00万元，议案已于2022年2月11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53号）。

2022年6月24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审议通过。

2022年7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6号）。

2022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本次共发行43,000.00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4,300,000张（430,000手），按面值发行，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瑞科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18”，已于2022年9月14日上市交易。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5,052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00,494,000	23.37
深圳泰巨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0	8.72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睿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672,000	7.1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	5.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573,000	5.02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17,676,000	4.11
丁碧霞	13,939,000	3.24
李怡名	11,728,000	2.73
申万宏源证券—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申万宏源和谐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	2.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500,000	1.74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31,660.66 万元，总负债 128,504.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5.47%。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鹏信评【2022】跟踪第【1437】号 01《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未来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目前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本结构较为合理，不存在兑付风险。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瑞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瑞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信审字[2023]第 5-00002 号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四)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贵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 30,171.16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1,710.43 万元，下降了 5.36%。贵公司内销以货物交付客户签收、外销以出口报关完成时为收入确认时点。鉴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贵公司营业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贵公司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程序：

- （1）了解、评估贵公司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结合抽取检查主要销售合同的条款，评价贵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3）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客户特点的考虑，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确认客户与贵公司报告期各年度的销售收入以及各年末的应收账款、预收账款余额；
- （4）对不同地区、不同客户及不同类型产品，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装箱单、对账结算单、出口报关单和提单等；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装箱签收单、结算对账单据、出口报关单和提单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二）存货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二)存货”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七)存货”。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财务报表存货为 6,899.2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776.45 万元，增长了 34.68%。贵公司存货金额重大且波动幅度较大，公司存货的存在认定是否可以确认、存货结转是否完整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均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同时贵公司管理层在确定产品定位和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贵公司存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贵公司存货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运行是否有效；

(2) 取得存货清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态；

(3) 取得期末存货库龄清单，对存货库龄进行分析复核，以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分析各期存货变化情况，对主要存货执行计价测试，以检查存货结转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5) 结合对应付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供应商函证各期采购额及期末余额；

(6) 分析检查主要产品及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7)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和销售价格政策文件，对公司管理层确定的存货可变现净值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进行复核，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0,746,346.38	202,868,772.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3,665,114.21	47,339,620.66
应收账款	七、5	71,203,984.13	73,185,297.7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0,277,399.77	16,311,953.90
预付款项	七、7	5,295,323.08	6,014,519.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63,818.83	481,857.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68,992,323.98	51,227,829.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85,043.74	12,396,310.11
流动资产合计		482,929,354.12	409,826,162.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012,348.51	7,800,379.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44,806,837.54	467,084,687.68
在建工程	七、22	1,236,404,198.83	562,025,786.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68,524.05	726,658.20
无形资产	七、26	84,218,848.20	86,246,018.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1,617,078.12	5,841,51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807,148.24	4,227,491.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3,642,240.69	202,702,158.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3,677,224.18	1,336,654,694.71
资产总计		2,316,606,578.30	1,746,480,85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5,000,000.00	1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449,157.51	43,242,089.38
应付账款	七、36	114,251,482.06	77,583,085.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6,992.07	2,140,843.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030,775.03	18,009,854.85
应交税费	七、40	7,850,855.31	3,287,334.64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66,011.65	3,378,048.20
其中：应付利息		1,054,511.65	876,126.4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78,151.73	2,024,202.6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2,421,944.84	27,676,241.93
流动负债合计		209,955,370.20	282,341,700.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747,300,000.00	562,75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308,273,613.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7,800.68	1,453,316.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769,230.76
递延收益	七、51	17,964,603.99	17,201,28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942,548.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088,566.38	582,173,834.47
负债合计		1,285,043,936.58	864,515,53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23,323,237.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43,294,895.10	543,294,895.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192,712.10	16,438,896.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4,751,796.57	142,231,53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31,562,641.72	881,965,321.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31,562,641.72	881,965,32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316,606,578.30	1,746,480,857.12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802,618.18	157,360,01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35,922.67	47,339,620.66
应收账款	十七、1	70,571,808.66	73,302,500.69
应收款项融资		17,930,612.87	16,272,775.28
预付款项		5,186,774.08	6,014,519.8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30,356,598.19	311,90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2,537,220.52	47,387,908.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2,306.56	86,283.19
流动资产合计		636,333,861.73	348,075,533.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67,012,351.51	277,800,382.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5,191,069.85	446,531,438.75
在建工程		223,711,537.64	218,949,84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149,776.20	17,496,137.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17,078.12	5,841,51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4,142.59	3,590,76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76,719.13	19,974,49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9,282,675.04	990,184,581.31
资产总计		1,685,616,536.77	1,338,260,114.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10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9,601.72	2,675,261.55
应付账款		33,264,114.52	57,209,217.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485.59	2,140,843.61
应付职工薪酬		15,004,015.03	16,228,867.38
应交税费		6,587,785.78	2,302,132.33
其他应付款		330,051.94	631,444.04
其中：应付利息		330,051.94	383,097.2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202.60
其他流动负债		20,378,933.13	27,676,241.93
流动负债合计		111,222,987.71	215,888,21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3,300,000.00	215,750,000.00
应付债券		308,273,613.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9,230.76
递延收益		14,964,603.99	17,201,28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2,548.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480,765.70	233,720,517.96
负债合计		648,703,753.41	449,608,72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3,323,237.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4,290,305.45	544,290,305.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192,712.10	16,438,896.16
未分配利润		169,106,527.86	147,922,18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6,912,783.36	888,651,38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5,616,536.77	1,338,260,114.81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711,595.69	318,815,848.5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1,711,595.69	318,815,848.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2,948,086.92	260,897,723.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6,062,871.98	175,729,317.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109,485.04	3,036,318.08
销售费用	七、63	6,236,125.04	6,196,135.03
管理费用	七、64	37,565,430.91	40,395,557.66
研发费用	七、65	27,041,087.07	26,598,967.99
财务费用	七、66	11,933,086.88	8,941,427.06
其中：利息费用		14,569,077.12	11,899,585.95
利息收入		2,264,043.30	2,218,252.5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284,957.32	5,568,117.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8,031.28	-1,146,05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031.28	-1,146,059.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46,108.28	-691,240.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2,11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414,424.52	61,648,943.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79,053.83	4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679.32	4,70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81,799.03	62,044,235.8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07,716.93	5,993,831.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74,082.10	56,050,404.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74,082.10	56,050,404.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74,082.10	56,050,404.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74,082.10	56,050,404.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74,082.10	56,050,404.7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主管

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89,188,033.00	316,972,400.0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84,013,802.06	177,225,053.25
税金及附加		3,038,003.51	1,911,328.15
销售费用		5,865,132.91	5,908,972.23
管理费用		33,169,929.37	37,599,482.90
研发费用		23,056,870.70	23,643,445.47
财务费用		12,314,910.16	10,193,344.76
其中：利息费用		14,549,954.26	11,899,585.95
利息收入		1,974,171.93	1,780,707.69
加：其他收益		10,260,822.26	5,564,80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88,031.28	-1,146,05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031.28	-1,146,059.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0,651.28	430,419.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11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70,707.98	65,339,933.54

加：营业外收入		929,053.83	4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604.08	4,707.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92,157.73	65,735,226.02
减：所得税费用		1,653,998.35	6,629,126.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8,159.38	59,106,099.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8,159.38	59,106,099.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538,159.38	59,106,099.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516,911.69	249,063,265.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76,577.70	17,569,607.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229,661.99	10,528,21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623,151.38	277,161,087.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133,918.60	107,534,245.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30,582.87	56,868,17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59,610.04	15,400,54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878,255.75	18,974,78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02,367.26	198,777,75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20,784.12	78,383,33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60.00	1,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0.00	1,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786,728.58	419,917,84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00,000.00	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286,728.58	425,917,84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83,768.58	-425,916,096.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3,500,000.00	5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867,871.96	12,938,220.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367,871.96	794,388,220.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450,000.00	249,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840,372.31	22,052,16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872,062.52	40,791,58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162,434.83	312,043,74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05,437.13	482,344,474.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15.29	365,33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90,767.96	135,177,04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87,262,616.22	52,085,57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69,053,384.18	187,262,616.22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228,809,324.49	248,309,875.49

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8,162.23	769,15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9,307.14	25,170,35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66,793.86	274,249,38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238,147.35	105,273,240.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136,875.94	54,151,52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3,031.57	14,690,99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64,551.26	17,764,77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72,606.12	191,880,5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94,187.74	82,368,857.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60.00	689,42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7,87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0,837.97	689,42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68,953.09	59,753,105.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9,500,000.00	17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468,953.09	235,753,105.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28,115.12	-235,063,67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500,000.00	3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2,634.99	7,305,31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362,634.99	566,755,311.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450,000.00	249,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45,312.54	11,763,649.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0,500.02	25,018,50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55,812.56	285,982,15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06,822.43	280,773,153.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35,202.12	-99,762.83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91,902.83	127,978,57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14,916.54	25,936,34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223,013.71	153,914,916.54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备 用 金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 额	180,000,000.00				543,294,895.10				16,438,896.16		142,231,530.41		881,965,321.67		881,965,321.67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 额	180,000,000.00				543,294,895.10				16,438,896.16		142,231,530.41		881,965,321.67		881,965,321.67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 以 “-”				123,323,237.95				3,753,815.94		22,520,266.16		149,597,320.05		149,597,320.05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74,082.10		38,874,082.10		38,874,082.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53,815.94	-16,353,815.94			-12,600,000.00		-12,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3,815.94	-3,753,815.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23,323,237.95	543,294,895.10			20,192,712.10	164,751,796.57	1,031,562,641.72			1,031,562,641.72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369,975,838.49				10,528,286.24		92,091,735.54		607,595,860.27		607,595,860.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369,975,838.49				10,528,286.24		92,091,735.54		607,595,860.27		607,595,860.2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5,000,000.00				173,319,056.61				5,910,609.92		50,139,794.87		274,369,461.40		274,369,461.4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56,050,404.79		56,050,404.79		56,050,404.7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173,319,056.61								218,319,056.61		218,319,056.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45,000,000.00				173,319,056.61								218,319,056.61		218,319,05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10,609.92		-5,910,60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0,609.92		-5,910,609.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544,290,305.45				16,438,896.16	147,922,184.42	888,651,38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323,237.95					3,753,815.94	21,184,343.44	148,261,39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38,159.38	37,538,15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3,323,237.95							123,323,237.9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53,815.94	-16,353,815.94	-12,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3,815.94	-3,753,815.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600,000.00	-12,6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23,323,237.95	544,290,305.45			20,192,712.10	169,106,527.86	1,036,912,783.36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370,971,248.84				10,528,286.24	94,726,695.19	611,226,230.2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370,971,248.84				10,528,286.24	94,726,695.19	611,226,230.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173,319,056.61				5,910,609.92	53,195,489.23	277,425,155.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106,099.15	59,106,099.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173,319,056.61						218,319,056.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173,319,056.61						218,319,05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10,609.92	-5,910,60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0,609.92	-5,910,609.92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180,000,000.00				544,290,305.45				16,438,896.16	147,922,184.42	888,651,386.03

公司负责人：汤昌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玉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泽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航科新世纪、国投高科、泰巨科技、联升创业等股东发起设立，于 2004 年 12 月 1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757494X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股份总数 18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4,516,118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95,483,882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产品属于新材料产业之前沿新材料中的聚酰亚胺纳米塑料薄膜。公司专业从事高性能 PI 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热控 PI 薄膜、电子 PI 薄膜、电工 PI 薄膜等，广泛应用于柔性线路板、消费电子、高速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信、柔性显示、航天航空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领域；专注于提供系列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嘉兴瑞华泰和嘉兴航瑞，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

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银行及经人民银行备案的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违约率较低，信用风险低，本公司认为划分应收票据组合 1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风险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c.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出口退税、备用金及代垫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的非关联方组合

d.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的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的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的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的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

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的内容。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的内容。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包括国内销售与出口销售

1) 国内销售分直销及代理：

①直销：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运至指定地点、交付签收时，凭合同订单、出库单和装箱签收单等凭据确认收入。

②代理：公司买断式销售，根据客户销售订单将货物发运至指定地点、交付签收时，根据合同订单、出库单和装箱签收单等凭据确认收入。

2) 出口销售：

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运出库并完成出口报关时，根据合同订单、出库单、装箱单和出口报关单等凭据确认收入。

2. 销售生产线装备

在生产线装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预定可交付状态，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批	该项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批	该项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瑞华泰	15
嘉兴瑞华泰	25
嘉兴航瑞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206124,有效期为三年。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201731）有效期为三年。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114.75	42,154.75
银行存款	268,991,269.43	187,220,461.47
其他货币资金	1,692,962.20	15,606,156.51
合计	270,746,346.38	202,868,772.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向银行申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存入结算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665,114.21	47,339,620.6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665,114.21	47,339,620.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886,236.61	22,408,035.8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2,886,236.61	22,408,035.8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271,159.30
1 年以内小计	73,271,159.30

1 至 2 年	1,773,758.6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5,044,917.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044,917.97	100.00	3,840,933.84	5.12	71,203,984.13	77,704,019.62	100.00	4,518,721.88	5.82	73,185,297.74
其中：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75,044,917.97	100.00	3,840,933.84	5.12	71,203,984.13	77,704,019.62	100.00	4,518,721.88	5.82	73,185,297.74
合计	75,044,917.97	/	3,840,933.84	/	71,203,984.13	77,704,019.62	/	4,518,721.88	/	73,185,297.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3,271,159.30	3,663,557.97	5
1-2 年	1,773,758.67	177,375.87	10
合计	75,044,917.97	3,840,933.84	5.1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0.00	-78,400.83	-78,400.83			
组合计提	4,518,721.88	-677,788.04				3,840,933.84
合计	4,518,721.88	-756,188.87	-78,400.83			3,840,933.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镇江博昊科技有限公司	-78,400.83	破产清算后追回的债权款再次分配
合计	-78,400.83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489,219.41	13.98	524,460.97
第二名	8,983,027.24	11.97	449,151.36
第三名	8,308,781.52	11.07	415,439.08
第四名	5,916,783.00	7.88	295,839.15
第五名	5,416,178.89	7.22	270,808.94

合计	39,113,990.06	52.12	1,955,699.50
----	---------------	-------	--------------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277,399.77	16,311,953.90
合计	20,277,399.77	16,311,953.9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7,060.39	98.52	5,925,657.16	98.52
1 至 2 年			49,906.46	0.83
2 至 3 年	39,306.46	0.74	38,956.23	0.65
3 年以上	38,956.23	0.74		
合计	5,295,323.08	100.00	6,014,519.8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833,333.32	53.51
第二名	913,885.17	17.26
第三名	472,523.84	8.92
第四名	285,685.42	5.40
第五名	163,185.84	3.08
合计	4,668,613.59	88.1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3,818.83	481,857.98
合计	263,818.83	481,85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2,562.06
1 年以内小计	192,562.06
1 至 2 年	62,779.62
2 至 3 年	4,796.3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290.4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4,000.00
合计	317,428.4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押金及往来款	229,817.51	243,332.17
代垫员工款项	87,610.94	282,054.84
合计	317,428.45	525,387.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062.27	10,466.76	24,000.00	43,529.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895.31		13,895.31
本期转回	3,814.72			3,814.7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247.55	24,362.07	24,000.00	53,609.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43,529.03	13,895.31	3,814.72			53,609.62
合计	43,529.03	13,895.31	3,814.72			53,609.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66,000.00	4年以内	20.79	16,950.00
第二名	代垫款	60,359.99	1年以内	19.02	

第三名	往来款	58,881.94	1 年以内	18.55	2,944.10
第四名	往来款	32,608.90	1 年以内	10.27	1,630.45
第五名	代垫款	27,250.95	1 年以内	8.58	
合计	/	245,101.78	/	77.21	21,524.5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116,572.51	89,909.06	32,026,663.45	22,482,591.69		22,482,591.69
在产品				1,576,975.44		1,576,975.44
库存商品	35,611,306.53	2,209.51	35,609,097.02	25,209,964.87		25,209,964.8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1,983.56		11,983.56	8,952.35		8,952.35
自制半成品	265,783.49		265,783.49	500,404.94		500,404.94
发出商品	1,078,796.46		1,078,796.46	1,448,940.15		1,448,940.15
合计	69,084,442.55	92,118.57	68,992,323.98	51,227,829.44		51,227,829.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909.06				89,909.0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209.51				2,209.5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材料						
自制半成品						
发出商品						
合计		92,118.57				92,118.5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 1,703,080.71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539,713.02	12,396,310.11
预缴所得税	1,945,330.72	
合计	2,485,043.74	12,396,310.1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金門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小计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合计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其他说明

公司认缴出资 10% 并委派一名董事，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要影响，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实缴投资金额 18,500,000.00 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4,806,837.54	467,084,687.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44,806,837.54	467,084,687.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673,910.04	547,262,724.38	2,893,198.80	7,425,163.83	14,264,706.24	711,519,70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693,682.21		2,527,110.06	1,853,243.38	26,074,035.65
(1) 购置		2,365,343.86		1,572,852.53	1,675,720.44	5,613,916.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9,328,338.35		954,257.53	177,522.94	20,460,118.8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7,406.78		132,142.95	27,829.06	247,378.79
(1) 处置或报废		52,008.55		132,142.95	27,829.06	211,980.56
(2) 其他		35,398.23				35,398.23
4. 期末余额	139,673,910.04	568,868,999.81	2,893,198.80	9,820,130.94	16,090,120.56	737,346,360.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686,618.04	211,796,168.69	1,582,665.03	4,005,304.55	8,364,259.30	244,435,01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15,720.73	41,323,065.99	242,890.72	1,146,326.51	1,774,030.56	48,302,034.51
(1) 计提	3,815,720.73	41,323,065.99	242,890.72	1,146,326.51	1,774,030.56	48,302,03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9,408.12		125,535.79	22,583.60	197,527.51
(1) 处置或报废		49,408.12		125,535.79	22,583.60	197,527.51
4. 期末余额	22,502,338.77	253,069,826.56	1,825,555.75	5,026,095.27	10,115,706.26	292,539,522.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17,171,571.27	315,799,173.25	1,067,643.05	4,794,035.67	5,974,414.30	444,806,837.54
2. 期初 账面价值	120,987,292.00	335,466,555.69	1,310,533.77	3,419,859.28	5,900,446.94	467,084,687.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36,404,198.83	562,025,786.93
工程物资		
合计	1,236,404,198.83	562,025,786.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生产线	155,057,024.99		155,057,024.99	140,993,113.32		140,993,113.32
深圳配套公辅	5,311,511.92		5,311,511.92	14,783,332.02		14,783,332.02
合成设备系统	63,343,000.73		63,343,000.73	63,173,399.39		63,173,399.39
嘉兴 PI 募投项目	1,012,692,661.19		1,012,692,661.19	343,075,942.20		343,075,942.20
合计	1,236,404,198.83		1,236,404,198.83	562,025,786.93		562,025,786.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圳生产线	218,600,000.00	140,993,113.32	21,629,482.18	7,565,570.51		155,057,024.99	74.39	74.39%	1,554,726.86			贷款、自有资金
深圳配套公辅	25,900,000.00	14,783,332.02	5,767,555.56	12,293,751.84	2,945,623.82	5,311,511.92	79.35	79.35%				自有资金
合成设备系统	65,000,000.00	63,173,399.39	169,601.34			63,343,000.73	97.45	97.45%	3,714,263.47			贷款、自有资金
嘉兴PI募投项目	1,300,370,900.00	343,075,942.20	669,616,718.99			1,012,692,661.19	77.88	77.88%	39,718,630.16	28,017,240.41		贷款、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嘉兴涂布公辅	700,000.00		600,796.47	600,796.47			85.83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610,570,900.00	562,025,786.93	697,784,154.54	20,460,118.82	2,945,623.82	1,236,404,198.83	/	/	44,987,620.49	28,017,240.4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9,073.38		2,979,07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9,821.05	741,475.79	3,441,296.84
(1) 租入	2,699,821.05	741,475.79	3,441,296.84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9,889.95		3,879,889.95
(1) 处置	3,879,889.95		3,879,889.95
4. 期末余额	1,799,004.48	741,475.79	2,540,480.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52,415.18		2,252,41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7,275.65	12,155.34	1,999,430.99
(1) 计提	1,987,275.65	12,155.34	1,999,430.99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9,889.95		3,879,889.95
(1) 处置	3,879,889.95		3,879,889.95
4. 期末余额	359,800.88	12,155.34	371,956.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9,203.60	729,320.45	2,168,524.05
2. 期初账面价值	726,658.20		726,658.2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195,611.83	7,932,400.00	2,400,000.00	975,040.34	138,900.00	102,641,952.17
2. 本期增加金额		800,000.00		60,042.47	121,235.00	981,277.47
(1) 购置		800,000.00		60,042.47	121,235.00	981,277.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1,195,611.83	8,732,400.00	2,400,000.00	1,035,082.81	260,135.00	103,623,229.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597,672.73	6,059,253.35	2,400,000.00	334,556.70	4,450.52	16,395,93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7,350.08	873,240.00		187,337.10	100,520.96	3,008,448.14
(1) 计提	1,847,350.08	873,240.00		187,337.10	100,520.96	3,008,448.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445,022.81	6,932,493.35	2,400,000.00	521,893.80	104,971.48	19,404,381.44

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750,589.02	1,799,906.65		513,189.01	155,163.52	84,218,84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83,597,939.10	1,873,146.65		640,483.64	134,449.48	86,246,018.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财产综合险	2,394.84		2,394.84		
助剂仓库装修	81,908.96		42,735.00		39,173.96
亚胺车间二装修	87,676.57		30,060.60		57,615.97
综合楼食堂装修工程	275,420.12		137,709.96		137,710.16
综合楼 2 层活动中心、4 层集体宿舍、5 层格空装修装饰	1,204,828.41		438,119.40		766,709.01
综合楼（3、8、9、10 层）装修	2,719,801.53		1,087,920.72		1,631,880.81
综合楼电梯间（1/3/8/9/10 层）及亚胺车间二一楼临时办公室装修	287,200.31		118,841.52		168,358.79
综合楼八层、九层隔墙及一楼小卖部装修	200,884.87		80,354.04		120,530.83
综合楼零星工程	107,950.27		47,017.68		60,932.59
综合楼一楼装修工程	299,694.22		102,752.28		196,941.94
综合楼三层隔断软装	188,937.97		53,982.36		134,955.61
综合楼 2/4-7 层电梯井装饰装修	181,268.41		45,317.04		135,951.37
厂区零星工程	203,547.43		46,972.44		156,574.99
技术中心实验室装修		8,096,490.56	269,883.02		7,826,607.54
设备基础及净化间施工		186,238.53	3,103.98		183,134.55
合计	5,841,513.91	8,282,729.09	2,507,164.88		11,617,078.12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86,662.03	702,190.92	4,562,250.91	797,074.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83,510.69	522,526.60	2,365,872.80	354,880.92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7,216,204.79	2,582,430.72	19,734,338.10	2,960,150.72
已计提未发生的费用(预计负债)			769,230.76	115,384.61
合计	24,686,377.51	3,807,148.24	27,431,692.57	4,227,491.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283,656.72	942,548.51		
合计	6,283,656.72	942,548.5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账面价值

		准备			值 准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3,642,240.69		33,642,240.69	202,702,158.12		202,702,158.12
合计	33,642,240.69		33,642,240.69	202,702,158.12		202,702,158.1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5,000,000.00	10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10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信用证	5,449,157.51	43,092,089.38
合计	5,449,157.51	43,242,089.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787,292.07	61,650,503.94
1 年以上	7,464,189.99	15,932,581.83
合计	114,251,482.06	77,583,085.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7,464.70	按合同结算付款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1,188,835.39	按合同结算付款
北京康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72,393.84	按合同结算付款
无锡市志成生化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963,584.00	按合同结算付款
合计	4,582,277.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6,992.07	40,843.61
1 年以上		2,100,000.00
合计	106,992.07	2,140,843.6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967,101.11	76,369,483.16	74,389,931.72	19,946,652.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753.74	3,447,815.76	3,406,447.02	84,122.48
三、辞退福利		31,000.00	31,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009,854.85	79,848,298.92	77,827,378.74	20,030,775.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67,253.31	67,288,741.74	65,449,415.91	19,506,579.14
二、职工福利费	261,148.10	6,442,175.48	6,341,407.74	361,915.84
三、社会保险费	26,659.70	1,495,813.15	1,467,938.28	54,534.5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062.20	1,317,368.97	1,291,118.47	49,312.70
工伤保险费	2,240.90	71,486.61	71,406.89	2,320.62
生育保险费	1,356.60	106,957.57	105,412.92	2,901.25
四、住房公积金	12,040.00	1,074,061.00	1,062,478.00	23,62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691.79	68,691.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967,101.11	76,369,483.16	74,389,931.72	19,946,652.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53.02	3,333,288.08	3,293,419.40	81,221.70
2、失业保险费	1,400.72	93,294.88	91,794.82	2,900.78
3、企业年金缴费		21,232.80	21,232.80	
合计	42,753.74	3,447,815.76	3,406,447.02	84,122.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67,957.18	1,410,257.0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63,930.95
个人所得税	162,467.42	126,110.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261.82	117,736.57
土地使用税	1,255,851.92	928,204.5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04,472.75	84,097.55
印花税	33,844.22	56,997.80
合计	7,850,855.31	3,287,334.64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54,511.65	876,126.4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11,500.00	2,501,921.80
合计	2,866,011.65	3,378,048.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12,192.21	736,854.1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2,319.44	139,272.2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054,511.65	876,126.4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质保金	1,811,500.00	2,437,346.80
应付代扣代缴款		64,575.00
合计	1,811,500.00	2,501,921.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石家庄三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60,000.00	保证金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75,000.00	保证金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43,500.00	保证金
神钢压缩机（上海）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28,000.00	保证金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806,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24,202.6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78,151.7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1,978,151.73	2,024,202.6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背书票据	22,408,035.88	27,670,932.26
预收款价税分离销项税	13,908.96	5,309.67
合计	22,421,944.84	27,676,241.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3,000,000.00	165,75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3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34,000,000.00	347,000,000.00
合计	747,300,000.00	562,7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中的“抵押+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53,40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瑞华泰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为牵头行的项目固定资产贷款，详见第六节之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的说明。抵押借款余额 15,300.00 万元为母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的借款，并由公司位于深圳的 5 栋厂房提供抵押；信用借款余额 6,030.00 万元为母公司的银行信用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借款年利率在 3.90%至 4.75%的区间内。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07,967,835.41	
应付债券利息	305,777.79	
合计	308,273,613.2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瑞科转债	100.00	2022.8.18	2022.8.18 至 2028.8.17	430,000,000.00	/	430,000,000.0	305,777.79	122,032,164.59		308,273,613.20
合计	/	/	/	430,000,000.00	/	430,000,000.0	305,777.79	122,032,164.59		308,273,613.2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43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3,000.00 万元。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2028 年 8 月 17 日。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8 月 24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2 月 24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 年 8 月 17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03,218.34	1,453,316.5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7,265.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78,151.73	
合计	607,800.68	1,453,316.5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769,230.76		销售生产线计提质保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769,230.7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201,287.20	3,000,000.00	2,236,683.21	17,964,603.99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17,201,287.20	3,000,000.00	2,236,683.21	17,964,603.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日期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持续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8 月 18 日	票面利率	100.00	4,300,000.00	430,000,000.00	2028 年 8 月 17 日	自愿转股	未转换
合计	—	—	100.00	4,300,000.00	430,000,000.00	—	—	—

注：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1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债券权益部分			4,300,000.00	123,323,237.95			4,300,000.00	123,323,237.95
合计			4,300,000.00	123,323,237.95			4,300,000.00	123,323,237.9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3,294,895.10			543,294,895.1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43,294,895.10			543,294,895.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38,896.16	3,753,815.94		20,192,712.1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438,896.16	3,753,815.94		20,192,712.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231,530.41	92,091,735.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2,231,530.41	92,091,735.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74,082.10	56,050,404.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53,815.94	5,910,609.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751,796.57	142,231,530.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1,244,532.77	186,060,393.11	317,955,392.57	175,309,147.08
其他业务	467,062.92	2,478.87	860,455.99	420,170.36
合计	301,711,595.69	186,062,871.98	318,815,848.56	175,729,317.4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热控类 PI 薄膜	134,346,588.98	134,346,588.98
电子类 PI 薄膜	116,047,407.30	116,047,407.30
电工类 PI 薄膜	43,746,189.67	43,746,189.67
其他 PI 薄膜及加工	7,104,346.82	7,104,346.82
其他销售	467,062.92	467,062.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293,381,989.10	293,381,989.10
境外销售	8,329,606.59	8,329,606.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62,540,052.49	262,540,052.49
代销	39,171,543.20	39,171,543.20
合计	301,711,595.69	301,711,595.6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984.26	584,429.86
教育费附加	722,845.89	417,449.90
资源税		
房产税	1,066,942.31	604,876.40
土地使用税	1,049,826.60	1,031,580.70
车船使用税	8,610.00	8,430.00
印花税	249,275.98	389,551.22
合计	4,109,485.04	3,036,318.0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4,630,871.02	4,454,947.71
招待及差旅费	1,211,370.12	1,273,887.46
运输费		
广告宣传费	231,941.01	236,807.61
办公费	140,510.57	189,640.46
折旧摊销	21,432.32	40,851.79
合计	6,236,125.04	6,196,135.0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13,355,175.33	11,900,115.46
折旧摊销	7,502,938.84	6,788,896.59
物业水电费	3,749,841.62	5,097,741.95
修理费	3,096,699.06	4,521,100.17
办公费	2,715,426.74	2,247,524.98
环保及绿化费	4,842,572.36	5,613,035.89
招待及差旅费	579,491.64	911,790.85
品牌广宣费		2,555,102.18
中介服务费	1,723,285.32	760,249.59
合计	37,565,430.91	40,395,557.6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15,865,225.32	13,298,535.22
材料及燃料消耗	4,716,598.90	9,214,682.07
技术服务费	2,968,979.58	449,155.22
折旧摊销	2,710,507.47	2,474,263.09
招待及差旅费	33,549.88	103,676.14
办公费	64,278.46	120,610.16
物业水电费	681,947.46	938,046.09
合计	27,041,087.07	26,598,967.9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569,077.12	11,899,585.95
减：利息收入	2,264,043.30	2,218,252.57
汇兑损失	669,356.80	608,667.70
减：汇兑收益	1,098,400.76	1,445,126.24
手续费支出	57,097.02	96,552.22
合计	11,933,086.88	8,941,427.0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36,683.21	2,465,156.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048,274.11	3,102,961.33
合计	10,284,957.32	5,568,117.6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031.28	-1,146,059.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88,031.28	-1,146,059.1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6,188.87	-745,511.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80.59	54,270.8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46,108.28	-691,240.4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2,118.5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2,118.5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0,000.00	400,000.00	550,000.00
其他	429,053.83		429,053.83
合计	979,053.83	400,000.00	979,053.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项系出售公司剩余碳排放权利得。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493.05	4,707.52	11,493.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没支出	186.27		186.27
合计	11,679.32	4,707.52	11,679.3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825.45	6,114,460.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2,891.48	-120,629.91
合计	1,507,716.93	5,993,831.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381,799.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57,269.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727.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2.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204.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518.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837.4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168,684.68
所得税费用	1,507,716.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22,652.49	2,197,102.03
政府补助收入	10,848,010.59	5,264,389.03
往来及其他收款	4,158,998.91	3,066,723.48
合计	17,229,661.99	10,528,214.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47,496.03	86,759.72
期间费用支出	16,850,238.57	15,028,621.36
往来及其他付款	4,980,521.15	3,859,407.14
合计	21,878,255.75	18,974,788.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汇票保证金	13,920,744.08	12,909,688.17
贷款专户利息收入	947,127.88	28,532.36
合计	14,867,871.96	12,938,220.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20,217,809.45
发行与贷款服务费	5,360,500.02	18,697,700.00
租赁负债付款额	2,511,562.50	1,876,075.00
合计	7,872,062.52	40,791,584.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874,082.10	56,050,404.7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2,118.57	
信用减值损失	-746,108.28	691,240.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02,034.51	50,951,836.4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99,430.99	2,418,561.24
无形资产摊销	3,008,448.14	1,650,916.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7,164.88	2,244,86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3.05	4,707.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20,761.83	11,434,493.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031.28	1,146,05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0,342.97	-120,62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2,548.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56,613.11	-33,740,36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73,029.63	-1,870,592.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15,980.95	-12,478,157.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20,784.12	78,383,334.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9,053,384.18	187,262,616.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262,616.22	52,085,573.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90,767.96	135,177,042.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9,053,384.18	187,262,616.22
其中：库存现金	62,114.75	42,154.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8,991,269.43	187,220,461.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053,384.18	187,262,616.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2,962.20	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07,266,814.18	借款抵(质)押
无形资产	51,601,370.83	借款抵(质)押
合计	160,561,147.21	/

其他说明：

(1) 公司子公司嘉兴瑞华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捌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约定：嘉兴瑞华泰以《抵押物清单》所列“浙(2019)平湖市不动产第0024331号”原值39,385,710.00元土地资产作为捌亿银团贷款提供担保。

(2) 2021年1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签署了《最高额度抵押合同》合同编号81100620210000001，并以公司名下亚胺车间一、动力车间、瑞华泰工业厂区(二期)动力车间、瑞华泰工业厂区宿舍、瑞华泰工业厂区亚胺车间二等原值126,675,304.18元工业房产和其原值20,781,546.83元的工业土地设定抵押，对《最高额综合授信》(深光)农银综授字(2020)第21214202000048372号提供的贰亿元最高综合授信额债权进行担保。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579,604.47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11,070,027.00	0.052358	579,604.47
应收账款			1,204,540.16
其中：美元	164,913.80	6.9646	1,148,558.65
欧元	7,541.73	7.4229	55,981.51
港币			
应付账款			788,311.98
其中：美元			
欧元	106,200.00	7.4229	788,311.98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年产 50 吨耐电晕聚酰亚胺纳米薄膜产业化	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32,050.00
超薄聚酰亚胺薄膜工艺技术研究	4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9,999.96
高导热石墨膜的高面内取向聚酰亚胺薄膜提升专项	2,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5,499.92
航空航天线缆同特种涂氟高性能聚酰亚胺复合膜产业化项目	4,8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81,020.04
适用于第五代移动通讯技术的低介电聚酰亚胺薄膜的研制	1,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7,166.81
二期年产 600 吨聚酰亚胺薄膜项目	1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20,946.48
重 2021N025 新一代折叠屏盖板用超高	1,500,000.00	递延收益	

模量透明聚酰亚胺薄膜的工程化关键技术研发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33,500.00	其他收益	33,500.00
上市培育项目资助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稳岗补贴	88,408.66	其他收益	88,408.66
电费资助(0.14元/度)	750,263.52	其他收益	750,263.52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577.93	其他收益	64,577.93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资金	149,750.00	其他收益	149,750.00
宝安区上市补贴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工业企业防疫消杀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专项资金	303,274.00	其他收益	303,274.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43,500.00	其他收益	43,500.00
嘉兴港区以老带新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深圳中小企业服务局 2022 年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补贴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嘉兴首次入规企业奖励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合计	39,448,274.11		10,834,957.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兴瑞华泰	嘉兴市	嘉兴市	PI 薄膜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嘉兴航瑞	嘉兴市	嘉兴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金門	上海	上海	新材料开发	1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1、信用风险管理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②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①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4，附注七、5，附注七、8。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2.12%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公司金融负债具体如下：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114,251,482.06	106,787,292.07	4,801,597.50	2,662,592.49	
其他应付款	2,866,011.65	1,059,511.65	1,706,500.00		100,000.00
小计	152,117,493.71	142,846,803.72	6,508,097.50	2,662,592.49	100,000.00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账款	77,583,085.77	61,650,503.94	15,932,581.83		
其他应付款	3,378,048.20	3,029,701.40		100,000.00	248,346.80
小计	185,961,133.97	169,680,205.34	15,932,581.83	100,000.00	248,346.8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78,230.00 万元，利率为固定利率 3.70%--4.75%，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0,277,399.77		20,277,399.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277,399.77		20,277,399.7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集团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金门	房屋	-	-	-	-	369,710.09	-	16,465.90	-	1,799,004.48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自嘉兴金门租赁该项房屋对应租赁负债余额(含一年内到期)1,815,470.38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33,080.07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8.10	794.5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按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2,6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41%，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公司自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预案尚需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618,752.13
1 年以内小计	71,618,752.13
1 至 2 年	1,773,758.6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3,392,510.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392,510.80	100.00	2,820,702.14	3.84	70,571,808.66	76,709,215.62	100.00	3,406,714.93	4.44	73,302,500.69
其中：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4,640,284.05	74.45	2,820,702.14	5.16	51,819,581.91	55,463,880.64	72.30	3,406,714.93	6.14	52,057,165.7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8,752,226.75	25.55			18,752,226.75	21,245,334.98	27.30			21,245,334.98
合计	73,392,510.80	/	2,820,702.14	/	70,571,808.66	76,709,215.62	/	3,406,714.93	/	73,302,500.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866,525.38	2,643,326.27	5.00
1-2 年	1,773,758.67	177,375.87	10.00
合计	54,640,284.05	2,820,702.14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8,400.83	-78,400.83			
组合计提	3,406,714.93	-586,012.79				2,820,702.14
合计	3,406,714.93	-664,413.62	-78,400.83			2,820,702.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镇江博昊科技有限公司	-78,400.83	破产清算后追回的债权款再次分配
合计	-78,400.83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752,226.75	25.55	
第二名	8,983,027.24	12.24	449,151.36
第三名	8,308,781.52	11.32	415,439.08
第四名	5,916,783.00	8.06	295,839.15
第五名	5,416,178.89	7.38	270,808.94
合计	47,376,997.40	64.55	1,431,238.5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0,356,598.19	311,905.66
合计	330,356,598.19	311,90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0,322,256.88
1 年以内小计	330,322,256.88
1 至 2 年	31,179.62
2 至 3 年	4,796.3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290.4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4,000.00
合计	330,388,523.2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押金及往来款	330,316,561.63	71,006.28
代垫员工款项	71,961.64	269,062.12
合计	330,388,523.27	340,068.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95.98	2,366.76	24,000.00	28,162.7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35.31		5,335.31
本期转回	1,572.97			1,572.9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3.01	7,702.07	24,000.00	31,925.0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8,162.74	5,335.31	1,572.97			31,925.08
合计	28,162.74	5,335.31	1,572.97			31,925.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30,245,834.96	1年以内	99.96	
第二名	代垫款	60,359.99	1年以内	0.02	
第三名	押金	24,000.00	5年以上	0.01	24,000.00

第四名	押金	18,736.38	4 年以内	0.01	4,166.78
第五名	代垫款	11,601.65	1 年以内	0.00	
合计	/	330,360,532.98	/	100.00	28,166.7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000,003.00		350,000,003.00	270,000,003.00		270,000,00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012,348.51		17,012,348.51	7,800,379.79		7,800,379.79
合计	367,012,351.51		367,012,351.51	277,800,382.79		277,800,382.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瑞华泰	270,000,003.00	80,000,000.00		350,000,003.00		
合计	270,000,003.00	80,000,000.00		350,000,003.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	其他	宣告	计提	其他		

			投资	资损益	综合收益调整	权益变动	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减值准备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金门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小计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合计	7,800,379.79	9,500,000.00		-288,031.28						17,012,348.51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640,024.62	175,927,625.44	316,028,312.76	176,685,947.57
其他业务	8,548,008.38	8,086,176.62	944,087.30	539,105.68
合计	289,188,033.00	184,013,802.06	316,972,400.06	177,225,053.2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热控类 PI 薄膜	132,756,128.08	132,756,128.08
电子类 PI 薄膜	112,697,618.06	112,697,618.06
电工类 PI 薄膜	29,080,755.11	29,080,755.11
其他 PI 薄膜及其加工	6,105,523.37	6,105,523.37
其他销售	8,548,008.38	8,548,008.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280,858,426.41	280,858,426.41
境外销售	8,329,606.59	8,329,606.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89,188,033.00	289,188,033.00
代销		
合计	289,188,033.00	289,188,033.0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031.28	-1,146,059.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88,031.28	-1,146,059.1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4,95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8,400.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		

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37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230.76	系公司 2020 年销售生产线的质保期限已满，原计提的质保金余额结转当期损益，该项业务非持续性发生，遵照一致性原则，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7,15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682,804.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6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0.16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兰桂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